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始于1908 您的财富管理銀行

#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Bank of Communication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328，4605 (優先股))

##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業績公告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董事會欣然宣佈本行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報告期」)，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年度經審計合併財務信息(「年度業績」)。本行董事會(「董事會」)及其轄下的審計委員會已審閱並確認此年度業績。

### 一、公司基本情況

	證券簡稱	證券代碼	上市交易所
A股	交通銀行	601328	上海證券交易所
H股	交通銀行	03328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境內優先股	交行優1	360021	上海證券交易所
境外優先股	BOCOM 15USDPREF	4605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董事會秘書、公司秘書

姓名	杜江龍
聯繫地址	上海浦東新區銀城中路188號
電話	86-21-58766688
傳真	86-21-58798398
電子信箱	investor@bankcomm.com

## 二、主要財務數據和指標

(一)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主要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如下：

項目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人民幣百萬元)					
全年業績					
利息淨收入	134,871	144,172	134,776	130,658	120,126
稅前利潤	86,110	86,012	84,927	79,909	75,211
淨利潤(歸屬於母公司股東)	67,210	66,528	65,850	62,295	58,369
(人民幣百萬元)					
於年終截止日					
資產總額	8,403,166	7,155,362	6,268,299	5,960,937	5,273,379
其中：客戶貸款	4,102,959	3,722,006	3,431,735	3,266,368	2,947,299
負債總額	7,770,759	6,617,270	5,794,694	5,539,453	4,891,932
其中：客戶存款	4,728,589	4,484,814	4,029,668	4,157,833	3,728,412
股東權益(歸屬於母公司股東)	629,142	534,885	471,055	419,561	379,918
(人民幣元)					
每股計					
每股收益(歸屬於母公司股東)	0.89	0.90	0.89	0.84	0.88
每股淨資產(歸屬於母公司股東) <sup>1</sup>	7.67	7.00	6.34	5.65	5.12
(%)					
主要財務比率					
平均資產回報率	0.87	1.00	1.08	1.11	1.18
平均股東權益報酬率	12.18	13.43	14.79	15.58	17.91
成本收入比 <sup>2</sup>	31.77	30.54	30.52	29.68	29.86
減值貸款率	1.52	1.51	1.25	1.05	0.92
撥備覆蓋率	150.50	155.57	178.88	213.65	250.68
(除有標明外，人民幣百萬元)					
資本充足指標					
資本淨額 <sup>3</sup>	723,961	627,862	584,502	516,482	不適用
其中：核心一級資本淨額 <sup>3</sup>	568,131	518,487	470,456	416,961	不適用
其他一級資本 <sup>3</sup>	59,920	14,943	10	4	不適用
二級資本 <sup>3</sup>	95,910	94,432	114,036	99,517	不適用
風險加權資產 <sup>3</sup>	5,163,250	4,653,723	4,164,477	4,274,068	不適用
資本充足率(%) <sup>3</sup>	14.02	13.49	14.04	12.08	不適用
一級資本充足率(%) <sup>3</sup>	12.16	11.46	11.30	9.76	不適用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sup>3</sup>	11.00	11.14	11.30	9.76	不適用

註：

1. 為期末扣除其他權益工具後的歸屬於母公司的股東權益除以期末普通股股本總數。
2. 為業務及管理類費用與各類淨收入之和的比率。
3. 根據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銀監會」)《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計算。中國銀監會《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從2013年起開始執行，因此無此前年度比較數據；此外，經監管核准，本集團自2014年4月開始實施資本管理高級方法。

## (二) 近三年信用評級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標準普爾	A-/A2 / 穩定	A-/A2 / 穩定	A-/-- / 穩定
穆迪	A2/P-1 / 穩定	A2/P-1 / 穩定	A3/P-2 / 穩定
惠譽	A/F1 / 穩定	A/F1 / 穩定	A/F1 / 穩定

註：評級格式為長期外幣存款評級／短期外幣存款評級／評級展望。

## 三、普通股股東持股情況(以下數據來源於本行備置於本行股份過戶登記處的股東名冊)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行普通股股份總數為74,262,726,645股，其中：A股股份39,250,864,015股，佔比52.85%；H股股份35,011,862,630股，佔比47.15%。本行普通股股份均為無限售條件可流通股份。

### (一) 截至報告期末，前十名普通股股東持股情況表

股東名稱(全稱)	報告期內 增減 (股)	期末持股 數量 (股)	比例 (%)	股份類別	質押或 凍結情況 <sup>1</sup>		股東性質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	-	15,148,693,829	20.40	A股	無		國家
	-	4,553,999,999	6.13	H股	無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2,109,660	14,945,274,723	20.12	H股	未知		境外法人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	13,886,417,698	18.70	H股	無		境外法人
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	-	1,877,513,451	2.53	A股	無		國家
	-	1,405,555,555	1.89	H股	無		
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20,984,914	1,698,194,809	2.29	A股	未知		國有法人
首都機場集團公司	-	1,246,591,087	1.68	A股	未知		國有法人
上海海煙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	808,145,417	1.09	A股	未知		國有法人
梧桐樹投資平台有限責任公司	-	794,557,920	1.07	A股	未知		國有法人
雲南合和(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86,838,391	745,305,404	1.00	A股	未知		國有法人
中國第一汽車集團公司	-	663,941,711	0.89	A股	未知		國有法人

註：

1. 除標明外，本行未知上述股東的股份存在質押或凍結的情況，未知上述股東之間是否存在關聯關係或屬於《上市公司收購管理辦法》規定的一致行動人。
2.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是以代理人身份代表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在該公司開戶登記的所有機構和個人投資者的H股股份合計數。
3. 根據本行股東名冊所載，截至2016年12月31日，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滙豐銀行」)持有H股股份13,886,417,698股。根據滙豐控股(HSBC Holdings plc)向香港聯合交易所(「香港聯交所」)報備的披露權益表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滙豐銀行實益持有本行H股14,135,636,613股，佔本行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的19.03%。滙豐銀行被視為實益擁有H股的股份權益情況詳見本節「主要股東及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二和第三分部的規定須予披露權益或淡倉的人士」。
4. 根據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社保基金理事會」)向本行提供的資料，截至2016年12月31日，除載於本行股東名冊的持股情況，社保基金理事會還持有本行H股7,636,840,777股，其中：7,027,777,777股登記在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名下，609,063,000股通過若干資產管理人間接持有。截至2016年12月31日，社保基金理事會共持有本行A股和H股10,919,909,783股，佔本行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總數的14.70%。

(二) 主要普通股股東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二和第三分部的規定須予披露權益或淡倉的人士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就本行董事(「董事」)、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不包括本行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擁有本行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主要股東名稱	身份	A股數目	權益性質 <sup>1</sup>	約佔全部 已發行A股 百分比 (%)	約佔全部 已發行股份 百分比 (%)
財政部	實益擁有人	15,148,693,829 <sup>2</sup>	好倉	38.59	20.40
社保基金理事會	實益擁有人	1,877,513,451 <sup>3</sup>	好倉	4.78	2.53

  

主要股東名稱	身份	H股數目	權益性質 <sup>1</sup>	約佔全部 已發行H股 百分比(%)	約佔全部 已發行股份 百分比(%)
社保基金理事會	實益擁有人	9,042,396,332 <sup>3</sup>	好倉	25.83	12.18
財政部	實益擁有人	4,553,999,999 <sup>2</sup>	好倉	13.01	6.13
滙豐銀行	實益擁有人	14,135,636,613	好倉	40.37	19.03
	受控制企業權益	2,674,232 <sup>4</sup>	好倉	0.01	0.004
	合計：	<u>14,138,310,845</u>		<u>40.38</u>	<u>19.04</u>
HSBC Finance (Netherlands)	受控制企業權益	14,138,310,845 <sup>5</sup>	好倉	40.38	19.04
HSBC Bank plc	實益擁有人	9,012,000	好倉	0.03	0.01
	受控制企業權益	63,250 <sup>6</sup>	好倉	0.0002	0.0001
	合計：	<u>9,075,250</u>		<u>0.03</u>	<u>0.01</u>
HSBC Holdings plc	受控制企業權益	14,147,386,095 <sup>7</sup>	好倉	40.41	19.05

註：

1. 非透過股本衍生工具持有的好倉。
2. 據本行所知，截至2016年12月31日，財政部持有本行H股股份4,553,999,999股，佔本行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的6.13%；持有本行A股股份15,148,693,829股，佔本行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的20.40%。
3. 據本行所知，截至2016年12月31日，社保基金理事會持有本行H股股份9,042,396,332股，佔本行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的12.18%；持有本行A股股份1,877,513,451股，佔本行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的2.53%。
4. 滙豐銀行持有恒生銀行有限公司62.14%的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滙豐銀行被視為擁有恒生銀行有限公司持有本行H股的權益。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被視為擁有其全資附屬公司持有的2,674,232股H股之權益。該2,674,232股H股為Hang Seng Bank Trustee International Limited所直接持有的2,581,887股H股及Hang Seng Bank (Trustee) Limited所直接持有的92,345股H股的總和。

5. HSBC Asia Holdings BV全資持有滙豐銀行，HSBC Asia Holdings BV為HSBC Asia Holdings (UK) Limited所全資持有，HSBC Asia Holdings (UK) Limited則為HSBC Holdings BV所全資持有，而HSBC Holdings BV為HSBC Finance (Netherlands)所全資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HSBC Asia Holdings BV，HSBC Asia Holdings (UK) Limited，HSBC Holdings BV及HSBC Finance (Netherlands)均各自被視為擁有滙豐銀行持有的14,138,310,845股H股之權益。
6. HSBC Trustee (C.I.) Limited持有63,250股H股。HSBC Trustee (C.I.) Limited為HSBC Private Bank (C.I.) Limited所全資持有，HSBC Private Bank (C.I.) Limited則為HSBC Private Banking Holdings (Suisse) SA所全資持有，HSBC Private Banking Holdings (Suisse) SA則為HSBC Europe (Netherlands) BV所全資持有，而HSBC Bank plc持有HSBC Europe (Netherlands) BV 94.90%的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HSBC Private Bank (C.I.) Limited，HSBC Private Banking Holdings (Suisse) SA，HSBC Europe (Netherlands) BV，HSBC Bank plc均各自被視為擁有HSBC Trustee (C.I.) Limited持有的63,250股H股之權益。
7. HSBC Holdings plc全資持有HSBC Finance (Netherlands)及HSBC Bank plc。根據註4、註5、註6及《證券及期貨條例》，HSBC Holdings plc被視為擁有滙豐銀行持有的14,138,310,845股H股之權益及HSBC Bank plc持有的9,075,250股H股之權益。

除上述披露外，於2016年12月31日，在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備存的登記冊中，並無任何其他人士(不包括本行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或公司在本行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二、三分部須向本行及香港聯交所作出披露的權益或淡倉。

## 四、優先股相關情況

### (一) 截至報告期末近三年優先股的發行與上市情況

經中國銀監會銀監覆〔2015〕419號文及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證監許可〔2015〕1646號文核准，本行於2015年7月29日成功在境外市場非公開發行了24.5億美元優先股。本次境外優先股的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發行價格為20美元/股，全部以美元認購。本次發行的境外優先股於2015年7月30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掛牌上市。按照中國外匯交易中心公佈的2015年7月29日的人民幣對美元匯率中間價，本次境外優先股發行所募集資金總額約為人民幣149.82億元，在扣除佣金及發行費用後，募集資金淨額約為人民幣149.24億元，全部用於補充本行其他一級資本。

經中國銀監會銀監覆〔2015〕660號文及中國證監會證監許可〔2016〕1312號文核准，本行於2016年9月2日成功非公開發行4.5億股境內優先股。本次境內優先股的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按票面金額平價發行。經上海證券交易所(「上交所」)上證函〔2016〕1824號文同意，本次境內優先股於2016年9月29日起在上交所綜合業務平台掛牌轉讓。本次境內優先股募集資金的總額為人民幣450億元，在扣除發行費用後，募集資金淨額為人民幣449.52億元，全部用於補充本行其他一級資本。

優先 股代碼	優先股簡稱	發行日期	發行價格	票面 股息率 (%)	發行數量 (股)	上市日期	獲准上市 交易數量 (股)	終止 上市日期
4605	BOCOM 15USDPREF	2015/7/29	20美元/股	5.00	122,500,000	2015/7/30	122,500,000	-
360021	交行優1	2016/9/2	人民幣100元/股	3.90	450,000,000	2016/9/29	450,000,000	-

## (二) 優先股股東數量及持股情況

### 1. 優先股股東總數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行境外優先股股東總數為1戶，境內優先股股東總數為42戶。截至本公告公佈日前上一月末（2017年2月28日），本行境外優先股股東總數為1戶，境內優先股股東總數為42戶。

### 2. 截至報告期末境外優先股股東情況表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境外優先股股東及持股情況如下：

序號	股東名稱	報告期內	期末持股	持股	所持股份	質押或凍結情況		
		增減(股)	數量(股)	比例(%)	類別	股份狀態	數量	股東性質
1	DB Nominees (Hong Kong) Limited	-	122,500,000	100.00	境外優先股	未知	-	境外法人

註：

1. 境外優先股股東持股情況根據本行境外優先股股東名冊中所列的信息統計。
2. DB Nominees (Hong Kong) Limited以託管人身份，代表截至2016年12月31日在清算系統Euroclear和Clearstream中的所有獲配售人持有122,500,000股境外優先股，佔本行境外優先股總數的100%。
3. 「持股比例」指境外優先股股東持有境外優先股的股份數量佔境外優先股的股份總數的比例。
4. 本行未知境外優先股股東與前十名普通股股東之間是否存在關聯關係或屬於一致行動人。



### 3. 截至報告期末前十名境內優先股股東情況表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前十名境內優先股股東及持股情況如下：

序號	股東名稱	報告期內 增減(股)	期末持股 數量(股)	持股比例 (%)	所持股份 類別	質押或凍結情況		性質
						股份狀態	數量	
1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公司	-	100,000,000	22.22	境內優先股	未知	-	國有法人
2	中誠信託有限責任公司— 2012年中誠·中信 資債通單一資金信託	-	21,000,000	4.67	境內優先股	未知	-	其他
3	浦銀安盛基金公司— 浦發—上海浦東發 展銀行上海分行	-	20,000,000	4.44	境內優先股	未知	-	其他
4	建信信託有限責任公司— 「千元—日新月異」開放式 理財產品單一資金信託	-	20,000,000	4.44	境內優先股	未知	-	其他
5	創金合信基金—招商銀行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20,000,000	4.44	境內優先股	未知	-	其他
6	博時基金—工商銀行— 博時—工行—靈活配置 5號特定多個客戶資產 管理計劃	-	20,000,000	4.44	境內優先股	未知	-	其他
7	興全睿眾資產—平安銀行— 平安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20,000,000	4.44	境內優先股	未知	-	其他
8	中國平安人壽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自有資金	-	17,000,000	3.78	境內優先股	未知	-	其他
9	中國煙草總公司河南省公司	-	15,000,000	3.33	境內優先股	未知	-	國有法人
10	中國人壽財產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傳統—普通 保險產品	-	15,000,000	3.33	境內優先股	未知	-	其他

註：

1. 境內優先股股東持股情況根據本行境內優先股股東名冊中所列的信息統計。
2. 「持股比例」指境內優先股股東持有境內優先股的股份數量佔境內優先股的股份總數的比例。
3. 本行未知前十名境內優先股股東之間，上述股東與前十名普通股股東之間是否存在關聯關係或屬於一致行動人。

### (三) 優先股股息分配情況

本行境外優先股每年付息一次，以現金形式支付，計息本金為已發行且存續的境外優先股總金額。本行境外優先股採取非累積股息支付方式，且境外優先股股東按照約定的股息率分配股息後，不再與普通股股東一起參加剩餘利潤分配。根據股東大會決議及授權，本行2016年4月28日召開第七屆董事會第二十次會議審議通過了境外優先股首次股息分配方案。本行本次派發境外優先股股息總額為136,111,111美元，其中：按照境外優先股發行條款的5%（稅後）股息率，向優先股股東實際支付122,500,000美元；按照有關法律規定，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所得稅13,611,111美元，由本行承擔。本行實施派發境外優先股股息的情況請參見本行於上交所網站、香港聯交所網站及本行網站發佈的公告。上述股息已於2016年7月29日以現金方式支付。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境內優先股股息的派發事項。

### (四) 優先股其他信息

根據財政部頒發的《企業會計準則第22號—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企業會計準則第37號—金融工具欄報》和《金融負債與權益工具的區分及相關會計處理規定》等規定，以及本行優先股的主要條款，本行發行的優先股符合作為權益工具核算的要求，因此本行發行的優先股作為權益工具核算。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優先股回購或轉換事項，未發生優先股表決權恢復事項。

## 五、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一) 集團主要業務回顧

2016年，本集團積極應對經濟增長趨緩、宏觀經濟政策調整及金融市場波動等外部環境變化，不斷改革創新、轉型發展，紮實推進「兩化一行」發展戰略，實現經營業績穩健增長、綜合競爭力穩步提升。報告期末，集團資產總額達人民幣84,031.66億元，較年初增長17.44%。報告期內，集團實現淨利潤(歸屬於母公司)人民幣672.10億元，同比增長1.03%。

**堅持服務實體經濟，積極履行社會責任。**主動對接國家戰略部署和重大建設項目，做大社會融資規模。報告期末，集團客戶貸款餘額(撥備前，如無特別說明，下同)達人民幣41,029.59億元，較年初增長10.24%，同比多增人民幣906.82億元。加大存量資產盤活力度，公司信貸和類信貸收回移位再貸規模達人民幣6,872.79億元，騰挪資金促進產業轉型升級。持續優化信貸結構，大力發展綠色金融，低碳經濟、節能環保等綠色經濟領域客戶及項目持續增長，報告期內成功發行第一期人民幣300億元綠色金融債券；集團個人貸款餘額較年初增長19.42%，貸款佔比提升至28.91%。

**發揮「兩化一行」戰略優勢，打造財富管理經營特色。**國際化、綜合化步伐加快，跨境跨業跨市場服務能力持續增強。境外銀行機構和子公司資產總額較年初增長22.21%，在集團總資產中佔比為13.22%，較年初提高0.52個百分點；實現淨利潤同比增長27.37%，在集團淨利潤中佔比為13.39%，同比提高2.77個百分點。國際化佈局連落五子，倫敦分行、盧森堡分行、盧森堡子行下設巴黎和羅馬分行陸續開業，控股收購巴西BBM銀行(交銀BBM)順利完成交割。做大做強理財業務、交易型業務、創新型業務和代銷業務等，着力打造財富管理經營特色。報告期末，全行託管資產規模達人民幣70,095.89億元，較年初增長25.66%；管理的個人金融資產(AUM)達人民幣27,071.48億元，較年初增長10.41%；報告期內，人民幣表內外理財日均規模達人民幣1.66萬億元，同比增長23.11%。

**加快推動轉型發展，持續夯實客戶基礎。**個人金融業務快速發展，業務結構合理優化。報告期內，個金業務稅前利潤為人民幣191.35億元，同比增長51.16%；稅前利潤佔比為22.22%，同比上升7.50個百分點。表內外業務協同發展，非利息收入貢獻持續提升。報告期內，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達人民幣367.95億元，同比增長5.05%，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佔比達18.96%，同比提升0.96個百分點。堅持「以客戶為中心」，全面推動客戶分層分類分級體系建設。

報告期末，境內行對公客戶總數較年初增長9.96%，且優質客戶、戰略性客戶覆蓋率有所提升；個人客戶總數較年初增長10.79%，其中，達標交銀理財、達標沃德、私人銀行客戶數較年初分別增長5.41%、17.73%和18.83%；同業客戶基本實現總行級銀行業客戶和其他主要金融行業客戶合作全覆蓋。

**全面推進深化改革，有效激發經營活力。**《交通銀行深化改革方案》實施一年多以來，大刀闊斧推進內部經營機制改革和經營模式創新。改革前台板塊架構，提高市場響應速度和跨境跨業跨市場綜合經營能力。建立職業經理人制度，完善考核評價體系，落實發展責任。改革薪酬分配製度，推行全員全產品計價考核，調動員工積極性。推進「三位一體」網點經營模式轉型和省轄分行改革發展，全面提升服務社會大眾水平。創新事業部制經營，打造分行和事業部「雙輪驅動」轉型發展格局，事業部利潤貢獻度不斷提升。報告期內，六大事業部制利潤中心稅前撥備前利潤同比增長25.92%。

**強化全面風險管理，不斷增強資本實力。**本集團積極應對複雜嚴峻的外部環境，健全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完善業務全流程管理；強化重點領域風險管控，構建風險統一監測平台，堅持向風險管理要效益；加大不良資產和逾期貸款處置力度，順利完成首單不良資產證券發行。報告期末，集團減值貸款微升，逾期貸款雙降：減值貸款餘額為人民幣624.00億元，較年初增加人民幣61.94億元，同比少增人民幣69.95億元；減值貸款率為1.52%，較年初微升0.01個百分點；逾期貸款餘額較年初減少人民幣51.50億元，逾期貸款佔比較年初下降0.40個百分點。本集團堅持走資本集約型發展道路，積極推動業務結構調整和內部資本管控，風險加權資產(RWA)增速低於資產增速6.49個百分點，且RWA佔總資產的比例連續三年下降。成功發行人民幣450億元境內優先股，為截至目前單次發行規模最大、票面股息率最低的商業銀行優先股，有效夯實資本實力。報告期末，集團資本充足率和一級資本充足率分別為14.02%和12.16%，較年初分別上升0.53個和0.70個百分點。

**塑造良好服務形象，持續提升品牌價值。**2016年，集團連續八年躋身《財富》(FORTUNE)世界500強，營業收入排名第153位，較上年提升37位；列《銀行家》(The Banker)雜誌全球千家大銀行一級資本排名第13位，較上年提升4位，連續三年躋身全球銀行20強。報告期內，本集團共有140家網點獲評中國銀行業協會「千佳」示範單位，獲評網點數量再創新高，排名行業第一。在中國零售銀行客戶滿意度評價中連續三年排名第一，持續塑造本行良好服務形象。榮獲《證券時報》「2016年中國最佳財富管理機構」等獎項，品牌影響力不斷提升。

## 1. 公司金融業務

- 報告期內，集團公司金融業務實現稅前利潤人民幣439.94億元，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人民幣159.54億元；境內行對公客戶總數較年初增長9.96%。
- 報告期末，集團公司存款餘額達人民幣32,062.41億元，較年初增長5.80%；公司貸款餘額達人民幣29,167.72億元，較年初增長6.89%。
- 報告期末，集團公司減值貸款餘額為人民幣480.97億元，減值貸款率為1.65%。

本集團主動對接國家重大戰略、重大課題和重大項目，緊抓產業結構調整和轉型升級等領域業務機遇，積極支持優質小微業務發展，不斷提升服務實體經濟水平。持續優化資產負債業務結構，全力打造「商行+投行、表內+表外、股權+債權、境內+境外、線上+線下」的公司金融一體化綜合服務提供商。

### (1) 企業與機構業務

跟進國家和地區重點戰略，建立健全公司業務協同機制，強化多元化融資渠道對接。推進客戶分層分類分級建設，持續完善公司客戶管理服務體系。組建戰略客戶部、投行業務中心和跨境貿易金融中心等准事業部。推動與各級政府、社會資本方以及其他市場主體的業務合作，與多地省、市政府簽署「十三五」期間戰略合作框架協議。成功參與中國政企合作投資基金，並獲基金董事席位。研發首套全國性的三方支付直連跨境電商集中支付系統。搭建全新的社保金融服務系統平台，成功推出社保微信平台。銀團貸款業務獲得中國銀行業協會頒發的「突出貢獻獎」。

## (2) 小微企業業務

加強互聯網、大數據技術運用，積極打造「快捷抵押貸」、「POS貸」、「稅融通」、「沃易貸」、「政府採購貸」、「優貸通」等一系列線上線下產品，為小微企業提供貸款、存款、理財等全方位一攬子金融服務。創新擔保方式，拓寬小微企業增信渠道，小微企業貸款中通過盤活企業自身資產提供風險緩釋的貸款餘額佔比達六成以上。試點開展「兩權」抵押貸款，積極支持「雙創」領域的小微企業。報告期末，境內行符合國家四部委標準的小微企業貸款餘額達人民幣6,839.58億元，較年初增長9.53%。

## (3) 「一家分行做全國」產業鏈金融業務

不斷推動產品創新和系統建設，為重點客戶及其上下游提供更為豐富的貿易金融服務。持續打造「快易收」、「快易貼」兩項拳頭產品，積極把握電子匯票推廣契機，推出「商業匯票在線貼現」等「快易鏈」創新產品。密切關注大型客戶向產業互聯網轉型的趨勢，主動開發配套支付結算與貿易融資產品，與建築施工、醫療衛生和石油化工等領域重點客戶開展深度合作。報告期末，境內行累計拓展達標產業鏈網絡突破2,000個，達標鏈屬企業超過25,000戶。榮膺《亞洲銀行家》頒發的「2016年中國最佳國內貿易金融銀行」獎項。

## (4) 現金管理業務

優化跨境雙向人民幣資金池、跨境雙向外匯資金池功能，創新推出市場領先的集中收付匯及軋差淨額結算系統，支持中國企業全球化進程。推出跨行票據收付管理客戶端服務，持續優化「招標通」、「多邊委貸」、「Swiftnet銀企直通車」等現金管理產品功能。全新推出財務公司資金管理系統及集團賬戶收益再分配功能。報告期末，上線

「蘊通賬戶」現金管理的集團客戶近1.8萬戶，涉及現金管理賬戶逾21萬戶。榮獲《財資》「2016年中國最佳現金管理銀行」、《首席財務官》「2016最受中國CFO信賴銀行」和「中國最佳現金管理品牌」等獎項。

#### (5) 國際結算與貿易融資業務

國際結算和跨境貿易融資業務穩步發展，報告期內，境內行辦理國際結算量達人民幣41,028.93億元；國際貿易融資發生量達人民幣1,070.25億元。加強匯率風險管理服務，協助企業應對複雜國際環境。報告期內，境內行代客外匯交易類業務(不含結售匯)實現淨收入同比增長102.44%；境內行人民幣期權業務收入同比增長48.91%。積極通過對外擔保和國際保理等支持「一帶一路」戰略和「走出去」企業。報告期內，境內行對外擔保業務發生額達人民幣1,829.01億元，國際保理業務量達人民幣97.93億元。

#### (6) 投資銀行業務

抓住跨境併購機遇，報告期內新增併購貸款人民幣112億元，同比增長266%。積極探索科技金融投貸聯動試點，大力推進契約型基金、併購基金、土儲基金、地方政府債券過橋融資、政府購買／採購項目收益權私募證券化等業務創新。充分利用集團內研究資源，協同推進研究型財務顧問業務，打造高端財務顧問品牌。在銀行間市場發行交元2016年第一期信用卡分期資產支持證券，規模達人民幣80億元，為市場最大單個人消費貸款類證券化產品。報告期內，集團



實現投資銀行業務收入人民幣53.06億元，佔集團全部手續費及佣金收入的13.30%。境內行累計主承銷各類債券(不含地方政府債) 282只，同比增長11.46%，主承銷發行金額(不含地方政府債)達人民幣3,881億元。

#### (7) 資產託管業務

深入挖掘市場和客戶需求，大力推進新產品、新業務，提高資產託管業務綜合效益。積極拓展養老金市場，成功中標成為基本養老保險基金託管銀行。緊抓香港地區第三方支付業務機會，發揮香港託管中心屬地、牌照、專業優勢，創新服務模式。完善全流程風險管理，加快推進新一代託管系統上線。報告期末，全行託管資產規模達人民幣70,095.89億元，較年初增長25.66%。

## 2. 個人金融業務

- 報告期內，集團個人金融業務實現稅前利潤人民幣191.35億元，同比增長51.16%；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人民幣178.82億元，同比增長13.25%；境內行個人客戶總數較年初增長10.79%。
- 報告期末，集團個人存款餘額達人民幣15,175.60億元，較年初增長4.62%；個人貸款餘額達人民幣11,861.87億元，較年初增長19.42%。
- 報告期末，集團個人減值貸款餘額為人民幣143.03億元，減值貸款率為1.21%。

本集團始終堅持「以客戶為中心」，大力拓展零售儲蓄存款、銀行卡和個人資產業務，加快財富管理銀行建設進程，不斷夯實零售客戶基礎、提升服務品牌影響力，全面推進個人金融業務轉型發展。

### (1) 個人存貸款

積極拓展儲蓄存款，推動新客戶新資金增長；加強大額存單和開放式表內理財產品等銷售，促進存款結構合理優化。優化零售資產業務流程，加快提升申請進件、審查審批和登記放款等核心環節處理效率。大力發展房貸業務，報告期末，集團個人住房按揭貸款餘額達人民幣7,702.80億元，較年初增長27.45%。

### (2) 財富管理業務

持續推進「沃德財富十週年」大型營銷活動，提升財富管理品牌影響力。推出手機銀行3.0版本，打造移動財富管理平台。在多家分行開展沃德財富中醫名家健康養生活動，打造中醫養生服務特色。圍繞財富管理優化客戶資產配置，不斷提升私人銀行專業化服務能力，滿足私人銀行客戶綜合化、個性化需求。報告期末，管理的個人金融資產(AUM)達人民幣27,071.48億元，較年初增長10.41%。達標交銀理財、達標沃德、私人銀行客戶數較年初分別增長5.41%、17.73%和18.83%。

### (3) 銀行卡業務

#### 信用卡業務

持續開展「最紅星期五」、「跨年周周刷」、「餐飲超紅季」等品牌營銷活動，市場影響力不斷提升。積極發展網上交易，開通微信支付渠道，大力拓展直連商戶，並推出日日刷等促銷活動。在香港、澳門、日本、韓國、泰國、美國6大出境重點地區開展境外商戶活動，提升境外交易額。推出「買單吧」APP2.0版本，滿足移動互聯網時代客戶的用卡需求、提升客戶用卡體驗，綁卡用戶超過1,700萬

戶。加大創新力度，推出「天使貸」等消費信貸新產品，覆蓋Apple Pay等主流支付產品。與多家名企合作，推出交通銀行沃爾瑪環球卡、華潤萬家信用卡、華潤蘇果信用卡、國航鳳凰知音信用卡、優酷信用卡和愛奇藝信用卡等聯名信用卡。

報告期末，境內行信用卡在冊卡量(含准貸記卡)達5,043萬張，較年初淨增728萬張；全年累計消費額達人民幣18,387.29億元，同比增長21.16%；集團信用卡透支餘額達人民幣3,078.57億元，較年初增長13.37%；信用卡透支減值率1.95%，較年初上升0.13個百分點。

### 借記卡業務

加大借記卡業務創新，實現Apple Pay、Samsung Pay、HCE、Huawei Pay、Mi Pay等雲閃付功能，推出以立碼付為代表的手機二維碼支付產品，實現他行客戶在手機銀行與「買單吧」開立個人II類賬戶。積極開展借記卡線上線下刷卡優惠活動，提升客戶活躍度，帶動銀行卡消費增長。報告期末，境內行太平洋借記卡發卡量達12,017萬張，較年初淨增1,201萬張；借記卡卡存款達人民幣9,730.86億元，較年初增長5.03%。

## 3. 同業與金融市場業務

- 報告期末，集團證券投資規模達人民幣22,523.92億元，較年初增長38.14%；證券投資收益率保持穩定。報告期內，金融市場資金業務實現稅前利潤人民幣204.02億元。

本集團積極應對錯綜複雜的國內外經濟環境，持續夯實同業客戶基礎、拓寬同業合作渠道，深入挖掘金融市場、資產管理、貴金屬及大宗商品等業務的發展潛力，嚴格把控各類風險，推動同業與市場業務穩健發展。

## (1) 機構金融業務

先後與鄭州商品交易所、中央國債登記結算有限公司簽署戰略合作協議；目前已與13家主要的全國性金融要素市場簽署戰略合作協議，並通過開展代理結算、清算等業務吸收活期存款平均餘額逾人民幣1,000億元。上線機構間私募產品報價與服務系統，可為中證機構間報價系統股份有限公司1,700餘家參與機構提供資金結算和支付服務。拓展人民幣跨境支付系統(CIPS)代理支付結算業務，作為直接參與銀行，已與31家境內中資銀行建立間接參與關係，並為其中的13家銀行提供代理服務。

銀銀合作方面，與新開發銀行、國家開發銀行、中國農業發展銀行、杭州銀行等客戶簽署戰略合作協議；銀銀平台合作銀行達到329家，銀銀平台合作客戶較年初增長57.16%，吸收活期存款平均餘額同比增長20.23%。資本市場服務方面，開展證券公司PB(Prime Broker)業務配套服務，積極拓展銀證第三方存管、銀期轉賬、融資融券存管等交易類客戶，客戶規模較年初增長13.59%；期貨公司保證金規模較年初增長16.11%，繼續保持市場領先地位。同業財富管理方面，同業理財業務收入同比增長34.91%，合作客戶達1,088戶，較年初增長72.98%。

## (2) 貨幣市場交易

準確預判資金需求，通過公開市場等操作及時配置資金，加強流動性管理。主動調整期限結構，增加資金運用途徑，提高資金使用效率。報告期內，境內行累計進行人民幣貨幣市場交易達人民幣16.57萬億元，其中融出人民幣10.65萬億元，融入人民幣5.92萬億元；累計進行外幣貨幣市場交易1,508.94億美元。

### (3) 交易賬戶業務

積極應對債券市場、外匯市場價格波動，靈活調整交易策略，加大產品創新力度。報告期內，境內行人民幣債券交易量達人民幣2.65萬億元，在銀行間外匯市場外匯交易量達13,578.69億美元。大力拓展新型業務，與53家債券融入大戶機構新簽訂了人民幣債券借貸業務主協議；加快發展人民幣利率互換交易、代理結算業務和代客業務等。積極打造全球一體化交易型銀行，持續推進金融市場業務中心海外分中心佈局，其中，香港分中心各項業務較快增長，倫敦分中心掛牌成立。

### (4) 銀行賬戶投資

加強對宏觀經濟形勢和貨幣政策的研究，適度調整組合久期，穩固組合收益率水平。擴大債券投資品種範圍，投資首只以人民幣結算的SDR債券。報告期末，本集團證券投資規模達人民幣22,523.92億元，較年初增長38.14%；證券投資收益率為3.71%。

### (5) 貴金屬業務

獲得上海黃金交易所首批銀行間黃金詢價業務正式做市商會員資格，做市排名始終保持市場前列。作為上海黃金交易所首批「上海金」定價會員開展報價和自營交易，並達成市場上首筆通過代理系統完成的集中定價交易。成功達成首筆上海黃金交易所國際板債券充抵保證金業務。正式加入倫敦金銀市場協會黃金定價機制，成為第4家加入該機制的中資銀行。報告期內，境內行代理貴金屬交易量達人民幣1,719.35億元，同比增長22.51%；實物貴金屬產品銷量達人民幣28.77億元；黃金自營累計交易量達5,164.71噸，繼續保持市場活躍交易銀行地位。

#### 4. 「三位一體」渠道建設

- 報告期內，集團人均利潤達人民幣72.62萬元，保持較高水平；報告期末，網均存款(不含普惠型網點)達人民幣17.23億元，較年初增長6.62%。
- 報告期末，境內銀行機構營業網點合計達3,285家，較年初增加144家，其中，新開業185家，整合低產網點41家。
- 報告期末，離行式自助銀行與非特色人工網點配比達1.35：1；電子銀行分流率達91.42%，較年初提高3.29個百分點。
- 報告期末，境內行客戶經理總數達24,724人，較年初增長3.64%。

本集團持續深化「三位一體」建設，圍繞「模式創新、成本壓降、效能提升、渠道協同」打造全渠道智慧化服務新模式。加快推進手機銀行、微信銀行、網上銀行、自助銀行等電子渠道服務和產品創新，有效提升客戶體驗。加強客戶經理隊伍建設，不斷提升客戶經理數量佔比和履職能力，實現人工網點、電子銀行和客戶經理「三位一體」融合發展。

##### (1) 人工網點

深入推進基層營業機構轉型提升，積極推動存量網點營業面積、運營費用和人員壓降。探索基層營業機構服務模式轉型，推動綜合型網點建設由數量型向質量型轉變。報告期末，全行綜合型網點數量達574家，較年初增加59家。簡化普惠網點准入流程，持續完善普惠金融服務體系。報告期末，全行對外營業普惠型網點已達605家。

截至報告期末，境內銀行機構營業網點合計達3,285家，較年初增加144家，其中，新開業185家，整合低產網點41家；覆蓋236個地級及以上城市，地市級城市機構覆蓋率為70.66%，較年初提升0.30個百分點，其中，西部地區機構覆蓋率為43.51%。

### **以創新為驅動，加快人工網點服務模式轉型**

2016年下半年，本行啟動「網點服務模式創新項目」，打造「智能設備」滿足客戶綜合化交易需求，「營運人員」走出櫃面輔助交易和廳堂營銷的網點經營服務新模式，並取得良好成效。

一是壓櫃分流成效顯現。試點網點高櫃顯著壓降，網點廳堂人員佔比顯著提升。二是營運效率提升明顯。引導客戶自助操作，重點改造流程、壓降授權，推進客戶化界面設計，同步開發高關聯交易的套餐化組合，網點客戶平均等候時長大幅壓降。三是交叉銷售能力增強。新模式下廳堂人員開展貼身服務、精準營銷，銷售服務率進一步提高。四是渠道分流效果明顯。試點網點智能設備進一步分流現有櫃面對私業務，網點櫃面替代率高於全行平均水平。五是網點業務穩步增長。試點網點日均儲蓄存款、對私有效客戶數均較年初大幅提升，新模式對網點零售業務發展的支撐作用初步顯現。

#### **(2) 電子銀行**

加快推進電子渠道融合，持續優化電子渠道服務。報告期末，境內行電子銀行交易筆數突破49.40億筆，交易金額突破人民幣223.02萬億元，電子銀行分流率達91.42%，較年初提高3.29個百分點。

**自助銀行。**持續提升自助銀行效能。報告期內，境內行自助設備總數達3.05萬台，離行式自助銀行總數達3,603個，離行式自助銀行與非特色人工網點配比為1.35：1。自助渠道交易筆數達5.72億筆，自助渠道交易金額近人民幣2萬億元，同比增長7.93%。遠程智能櫃員機(iTM)已在全行推廣899台。

**網上銀行。**不斷完善網上銀行功能佈局。報告期末，企業網銀客戶數較年初增長14.32%，企業網銀交易筆數達8.93億筆，同比增長55.57%；個人網銀客戶數較年初增長12.43%，個人網銀交易筆數(不含手機銀行)達32.01億筆，同比增長52.72%。

### **手機銀行：打造移動互聯網時代銀行服務新模式**

當前，移動互聯網的廣泛普及，深刻改變了人們的生活，同時也影響著銀行金融服務的實現方式。手機銀行已成為新興的主要服務平台，在本行業務發展中具有重大戰略意義。2016年，本行緊跟市場趨勢，持續加強手機銀行團隊、產品和營銷等方面建設，積極佈局新的業務增長模式，實現手機銀行業務快速發展。報告期末，本行手機銀行註冊客戶數突破5,000萬戶，較年初增長25.39%。報告期內，手機銀行交易筆數達2.74億筆，同比增長19.65%；交易金額達人民幣6.83萬億元，同比增長68.23%。

- 一 **建立專項團隊，助推業務發展。**本行於2016年6月成立了手機銀行項目部，並在2016年底升格成為線上金融業務中心，全面負責手機銀行的策略分析、產品研發和業務推廣。引進行內外頂尖人才組成專項團隊，並配套專項資源、專項政策、專項制度、專項流程，最大程度激發團隊創新能力和執行力。



- **推進平台升級，強化服務保障。**本行於2016年4月正式對外推出新版手機銀行，圍繞金融服務打造多項亮點：一是手機掃碼支付，實現客戶以及商戶面對面快速收款和付款的支付場景；二是網點預約服務，客戶通過手機銀行提前預約、按時到達網點即可辦理業務；三是II類賬戶即時開戶，客戶可在線開立交行賬戶、享受交行金融服務；四是豐富理財服務，覆蓋理財產品、基金、貴金屬、保險、記賬式原油、大額存單、「活期富」和結構性理財產品等多個品類，滿足不同客群的財富管理需求；五是「小秘姣姣」智能提醒服務，實現產品淨值波動提醒、投資收益達標提醒等，方便客戶及時掌握投資變化。在創新產品功能的同時，手機銀行安全防範也在升級，不斷提升防範盜用、破解的安全能力，保障客戶資金安全。2016年，本行手機銀行榮獲中國金融認證中心(CFCA)「最佳手機銀行安全獎」、中國金融品牌「紫荊花」獎最佳移動金融服務平台等多個獎項。
- **組織營銷活動，提升市場口碑。**本行依託服務品牌，從2016年9月到12月期間組織了「億萬黃金等你拿」大型主題營銷活動，2016年末啟動了「十萬金雞等你搶」新春開門紅主題活動，不斷製造市場熱點。2017年，本行將繼續開展主題營銷活動，持續提升市場口碑、擴大品牌影響力。

### (3) 客戶經理

繼續推進客戶經理隊伍建設，優化客戶經理管理機制，暢通客戶經理發展空間，加強客戶經理教育培訓。報告期末，境內行客戶經理總數達24,724人，較年初增長3.64%。其中，對公客戶經理達10,991

人，較年初增長3.30%；零售客戶經理達13,733人，較年初增長3.91%。研究生以上學歷2,883人，較年初增長15.41%；本科及以上學歷21,424人，較年初增長5.39%<sup>1</sup>。

#### (4) 客戶服務

共有140家網點獲評中國銀行業協會「中國銀行業文明規範服務千佳示範單位」，獲評網點數量排名行業第一。在J.D.POWER公司2016年度中國零售銀行客戶滿意度調查中，以846分的得分名列同業第一位，且連續三年排名第一。加強消費者權益保護，開展「金融知識進萬家」宣傳活動，服務品牌影響力進一步提升。

### 5. 國際化與綜合化經營

#### (1) 國際化發展

- 報告期內，集團境外銀行機構實現淨利潤人民幣53.50億元，同比增長30.71%，佔集團淨利潤比重同比上升1.81個百分點至7.96%。
- 報告期末，集團境外銀行機構資產總額達人民幣8,559.14億元，較年初增長22.06%，佔集團資產總額比重較年初上升0.39個百分點至10.19%。
- 報告期末，集團境外銀行機構減值貸款餘額為人民幣10.87億元，減值貸款率為0.27%。

本集團著力推動國際化戰略落地，持續優化境外服務網絡佈局，構建全球財富管理和金融服務平台，以金融創新和重點產品為依託，促進跨境跨業跨市場服務能力不斷提升。

<sup>1</sup> 2016年末將管理經理納入客戶經理統計範圍。按照同口徑，2015年末客戶經理總數達23,856人，其中，對公客戶經理達10,640人，零售客戶經理達13,216人；研究生以上學歷2,498人，本科及以上學歷20,329人。

## 境外服務網絡

境外服務網絡佈局穩步推進。報告期末，本集團在香港、紐約、東京、新加坡、首爾、法蘭克福、澳門、胡志明市、舊金山、悉尼、台北、多倫多、布裡斯班、盧森堡、倫敦、巴黎、羅馬、里約熱內盧共設立境外分(子)行及代表處長20家，境外經營網點達65個(不含代表處)。與全球142個國家和地區的1,613家同業建立代理行關係，為33個國家和地區的121家境外代理行開立233個跨境人民幣同業往來賬戶，在28個國家和地區的59家銀行總分支機構開立23個主要幣種共76個外幣賬戶。

## 境內外聯動業務

大力拓展跨境中長期融資業務，助力企業與「一帶一路」沿線國家間互聯互通項目發展。通過產品創新與業務組合，為客戶提供綜合服務方案，滿足企業跨境跨市場多層次金融需求。報告期內，共辦理聯動業務503.11億美元，累計實現聯動業務收入人民幣39.48億元。

## 跨境人民幣業務

發揮境內外銀行機構協同效應，大力推動境內外雙輪驅動發展。主動對接企業重點項目和重點業務，通過產品創新、渠道創新和服務創新，實現跨境人民幣業務穩健發展。報告期內，境內外銀行機構跨境人民幣結算量達人民幣22,180.84億元，同比增長37.66%。

## 離岸業務

強化合規、反洗錢管理與風險管控，推進離岸客戶結構和資產結構優化。報告期末，離岸資產規模達182.44億美元，較年初增長42.92%；貸款餘額達119.52億美元，較年初增長66.53%；存款餘額達123.09億美元，較年初增長29.75%。

## 五行連開，併購首秀，國際化佈局加速

2016年11月9日至21日，本行倫敦分行、交銀(盧森堡)巴黎分行、盧森堡分行和交銀(盧森堡)羅馬分行先後開業，在歐洲地區的機構佈局得到進一步發展和鞏固。2016年11月30日，本行順利完成控股收購巴西BBM銀行(交銀BBM)的交割手續，實現南美地區機構佈局的突破，這也是本行國際化併購「首秀」。至此，本行境外機構已覆蓋16個國家和地區，機構數量達到20家，橫跨亞歐美澳四大洲，覆蓋紐約、倫敦、新加坡等全球主要金融中心。

未來，本行將按照「亞太為主體、歐美為兩翼、拓展全球佈局」的總體要求，通過自設機構和收購兼併，提高海外資產利潤的佔比。在佈局重點上，緊密圍繞「一帶一路」國家戰略，緊隨中國企業「走出去」步伐，填補在主要大洲、主要國際金融中心、與中國往來密切國家的網絡空白。在已設機構的國家和地區，將有序推進二級機構的設立，深耕當地市場，加大業務輻射力。

### (2) 綜合化經營

- 報告期內，控股子公司(不含英國子行、盧森堡子行和巴西BBM銀行)實現歸屬於母公司淨利潤人民幣36.51億元，同比增長22.76%，佔集團淨利潤比重同比上升0.96個百分點至5.43%。
- 報告期末，控股子公司(不含英國子行、盧森堡子行和巴西BBM銀行)資產總額達人民幣2,549.58億元，較年初增長22.71%，佔集團資產總額比重較年初上升0.13個百分點至3.03%。

本集團充分發揮綜合經營優勢，不斷提升綜合服務客戶能力。各子公司緊扣市場機遇，在有效控制風險的前提下，充分發揮集團協同效用，持續深化業務融合，打造子公司經營特色，提升其市場競爭力，有力推動集團綜合化戰略落地。

- 交銀租賃繼續保持國內金融租賃行業領先的發展勢頭，業務結構持續優化。全年經營租賃新增業務投放人民幣207.20億元，經營租賃資產佔比達31.27%，較年初提高10.65個百分點。報告期末，租賃資產餘額達人民幣1,660.61億元，較年初增長18.96%，規模增長、整體盈利和資產質量等在同業中名列前茅。
- 交銀國信加快發展PPP、產業投資基金及資產證券化等核心業務，全年中標或簽約基金規模近人民幣2,400億元。成功發行不良資產證券化、信用卡資產證券化及企業資產證券化等公募產品。報告期末，管理資產規模達人民幣7,097.68億元，較年初增長43.85%。
- 交銀基金旗下多只公募基金業績表現突出，交銀趨勢、交銀阿爾法和交銀製造等多只基金全年業績排名進入行業前10%。報告期末，管理資產規模達人民幣5,328.64億元(含境內子公司和香港子公司)，較年初增長22.74%。
- 交銀人壽投資收益率持續領先行業水平。報告期內，實現原保費收入人民幣97.04億元，同比增長138.31%。銀保期交業務實現跨越式增長，新單保費收入同比增長235%。

- 交銀國際保持較優的股票投資業務報酬率，獲評《亞洲貨幣》最佳獨立研究券商第三名，市場影響力不斷提升。
- 交銀保險財險主業發展良好，毛保費增長率和淨賠付率均優於香港同業市場水平，投資業務保持穩健發展。

## (二) 財務報表分析

### 1. 利潤表主要項目分析

#### (1) 稅前利潤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稅前利潤人民幣861.10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0.98億元，增幅0.11%。稅前利潤主要來源於利息淨收入和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在所示期間的稅前利潤的部分資料：

	(人民幣百萬元)	
	2016年	2015年
利息淨收入	134,871	144,172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36,795	35,027
貸款減值損失	(28,480)	(27,160)
稅前利潤	86,110	86,012

#### (2) 利息淨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利息淨收入人民幣1,348.71億元，同比減少人民幣93.01億元，在淨經營收入中的佔比為69.50%，是本集團業務收入的主要組成部分。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在所示期間的生息資產和計息負債的平均每日結餘、相關利息收入和支出以及平均收益率或平均成本率：

(除另有標明外，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12個月期間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12個月期間		
	平均結餘	利息收支 <sup>5</sup>	平均收益 (成本)率 (%)	平均結餘	利息收支	平均收益 (成本)率 (%)
<b>資產</b>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940,872	13,701	1.46	879,938	12,868	1.46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 機構款項	613,166	15,026	2.45	679,546	22,813	3.36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4,003,174	189,973	4.75	3,715,611	214,127	5.76
其中：公司貸款及應收款項	2,786,556	125,458	4.50	2,670,427	147,946	5.54
個人貸款	1,058,139	59,442	5.62	924,334	61,092	6.61
貼現票據	158,479	5,073	3.20	120,850	5,089	4.21
證券投資	1,917,494	71,144	3.71	1,365,768	55,318	4.05
生息資產	7,170,237 <sup>3</sup>	281,197 <sup>3</sup>	3.92	6,505,493 <sup>3</sup>	300,965 <sup>3</sup>	4.63
非生息資產	347,839			322,491		
資產總額	7,518,076 <sup>3</sup>			6,827,984 <sup>3</sup>		
<b>負債及股東權益</b>						
客戶存款	4,645,472	86,392	1.86	4,357,575	97,743	2.24
其中：公司存款	3,174,125	56,434	1.78	2,946,566	65,070	2.21
個人存款	1,471,347	29,958	2.04	1,411,009	32,673	2.32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存放和拆入	1,989,295	55,720	2.80	1,672,629	55,212	3.30
發行債券及其他	397,461	12,861	3.24	217,610	7,999	3.68
計息負債	6,727,759 <sup>3</sup>	146,326 <sup>3</sup>	2.17	6,112,444 <sup>3</sup>	156,793 <sup>3</sup>	2.57
股東權益及非計息負債	790,317			715,540		
負債及股東權益合計	7,518,076 <sup>3</sup>			6,827,984 <sup>3</sup>		
利息淨收入		134,871			144,172	
淨利差 <sup>1</sup>			1.75 <sup>3</sup>			2.06 <sup>3</sup>
淨利息收益率 <sup>2</sup>			1.88 <sup>3</sup>			2.22 <sup>3</sup>
淨利差 <sup>1</sup>			1.89 <sup>4</sup>			2.14 <sup>4</sup>
淨利息收益率 <sup>2</sup>			2.02 <sup>4</sup>			2.30 <sup>4</sup>

註：

1. 指平均生息資產總額的平均收益率與平均計息負債總額的平均成本率間的差額。
2. 指利息淨收入與平均生息資產總額的比率。
3. 剔除代理客戶理財產品的影響。
4. 剔除代理客戶理財產品的影響，並考慮國債投資利息收入免稅因素。
5. 根據《關於全面推開營業稅改征增值稅試點的通知》(財稅〔2016〕36號)要求，本集團本期利息收入扣除了應繳納的增值稅。

報告期內，本集團利息淨收入同比降低6.45%，淨利差和淨利息收益率分別為1.75%和1.88%，同比分別下降31個和34個基點，其中，第四季度淨利差和淨利息收益率環比分別上升2個和1個基點。如剔除增值稅對利息收入列報口徑變化的影響，淨利差和淨利息收益率分別為1.86%和1.99%，同比分別下降20個和23個基點，其中，第四季度淨利差和淨利息收益率環比均上升2個基點。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因規模和利率變動而引起的變化。規模和利率變動的計算基準是所示期間內平均結餘的變化以及有關生息資產和計息負債的利率變化。



(人民幣百萬元)

2016年與2015年的比較

增加／(減少)由於

	規模	利率 <sup>註</sup>	淨增加／ (減少)
<b>生息資產</b>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890	(57)	833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 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230)	(5,557)	(7,787)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16,564	(40,718)	(24,154)
證券投資	22,345	(6,519)	15,826
利息收入變化	37,569	(52,851)	(15,282)
<b>計息負債</b>			
客戶存款	6,449	(17,800)	(11,351)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	10,450	(9,942)	508
發行債券及其他	6,619	(1,757)	4,862
利息支出變化	23,518	(29,499)	(5,981)
<b>利息淨收入變化</b>	<b>14,051</b>	<b>(23,352)</b>	<b>(9,301)</b>

註：根據《關於全面推開營業稅改征增值稅試點的通知》(財稅〔2016〕36號)要求，本集團本期利息收入扣除了應繳納的增值稅，扣除金額包含在「利率」項目中。

報告期內，本集團利息淨收入同比減少人民幣93.01億元，其中，各項資產負債平均餘額變動帶動利息淨收入增加人民幣140.51億元，平均收益率和平均成本率變動致使利息淨收入減少人民幣233.52億元。

① 利息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利息收入人民幣2,898.44億元，同比減少人民幣152.82億元，降幅5.01%。

A.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利息收入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利息收入是本集團利息收入的最大組成部分。報告期內，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利息收入為人民幣1,899.73億元，同比減少人民幣241.54億元，降幅11.28%，主要由於降息及增值稅對利息收入列報口徑變化的綜合影響，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平均收益率同比下降101個基點。

B. 證券投資利息收入

報告期內，證券投資利息收入為人民幣711.44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158.26億元，增幅28.61%，主要由於證券投資平均餘額同比增加人民幣5,517.26億元。

C.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主要包括法定存款準備金和超額存款準備金。報告期內，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利息收入為人民幣137.01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8.33億元，增幅6.47%，主要由於客戶存款規模增長帶動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平均餘額同比增加人民幣609.34億元。

D.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利息收入

報告期內，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利息收入為人民幣150.26億元，同比減少人民幣77.87億元，降幅34.13%，主要由於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平均收益率同比下降91個基點，且平均餘額同比減少人民幣663.80億元。

## ② 利息支出

報告期內，本集團利息支出為人民幣1,549.73億元，同比減少人民幣59.81億元，降幅3.72%。

### A. 客戶存款利息支出

客戶存款是本集團主要資金來源。報告期內，客戶存款利息支出為人民幣863.92億元，同比減少人民幣113.51億元，降幅11.61%，佔全部利息支出的55.75%。客戶存款利息支出的減少，主要由於客戶存款平均成本率同比下降38個基點。

### B.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款項利息支出

報告期內，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款項利息支出為人民幣557.20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5.08億元，增幅0.92%，主要由於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款項平均餘額同比增加人民幣3,166.66億元。

### C. 應付債券及其他利息支出

報告期內，應付債券及其他利息支出為人民幣128.61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48.62億元，增幅60.78%，主要由於應付債券及其他平均餘額同比增加人民幣1,798.51億元。

### (3)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是本集團淨經營收入的重要組成部分。報告期內，本集團繼續大力推動盈利模式轉型，收入來源更趨多元化。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人民幣367.95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17.68億元，增幅5.05%。代理類和管理類業務是本集團中間業務的主要增長點。下表列示了本集團在所示期間的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的組成結構：

	(人民幣百萬元)	
	2016年	2015年
支付結算與銀行卡	13,787	13,912
投資銀行	5,306	7,472
擔保承諾	2,962	3,014
管理類	12,502	9,697
代理類	4,636	3,403
其他	691	733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合計	39,884	38,231
減：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3,089)	(3,204)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36,795	35,027

支付結算與銀行卡手續費收入為人民幣137.87億元，同比減少人民幣1.25億元，降幅0.90%，主要由於增值稅對手續費收入列報口徑的變化，導致支付結算及銀行卡手續費收入有所下降。

投資銀行手續費收入為人民幣53.06億元，同比減少人民幣21.66億元，降幅28.99%，主要由於諮詢顧問類業務減少。

擔保承諾手續費收入為人民幣29.62億元，同比減少人民幣0.52億元，降幅1.73%，主要由於增值稅對手續費收入列報口徑的變化，導致擔保承諾手續費收入有所下降。

管理類手續費收入為人民幣125.02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28.05億元，增幅28.93%，主要受益於本集團資產管理及代理理財業務管理費收入的增長。

代理類手續費收入為人民幣46.36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12.33億元，增幅36.23%，主要由於代銷保險業務收入的增長。

#### (4) 業務成本

報告期內，本集團業務成本為人民幣610.98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23.77億元，增幅4.05%；本集團成本收入比為31.77%，同比上升1.23個百分點。如剔除增值稅對淨經營收入及業務成本列報口徑變化的影響，本集團成本收入比為30.62%，同比上升0.08個百分點。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在所示期間的業務成本的組成結構：

	(人民幣百萬元)	
	2016年	2015年
職工薪酬	26,040	25,429
業務費用	26,310	24,771
折舊與攤銷	7,939	7,200
稅金 <sup>註</sup>		611
其他	809	710
<b>業務成本合計</b>	<b>61,098</b>	<b>58,721</b>

註：根據財政部《增值稅會計處理規定》(財會〔2016〕22號)要求，本期利潤表的「營業稅金及附加」項目調整為「稅金及附加」項目，並據此調整業務成本項目。

(5) 貸款減值損失

報告期內，本集團貸款減值損失為人民幣284.80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13.20億元，增幅4.86%。其中：(1)組合撥備支出為人民幣94.39億元，同比減少人民幣29.81億元；(2)逐筆撥備支出為人民幣190.41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43.01億元。報告期內，本集團信貸成本率為0.69%，同比下降0.04個百分點。

(6) 所得稅

報告期內，本集團所得稅支出為人民幣184.59億元，同比減少人民幣7.22億元，降幅3.76%。實際稅率為21.44%，低於25%的法定稅率，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持有的國債等利息收入按稅法規定為免稅收益。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在所示期間的本期稅項及遞延稅項的明細：

	(人民幣百萬元)	
	2016年	2015年
本期稅項	14,814	20,039
遞延稅項	3,645	(858)

## 2. 資產負債表主要項目分析

### (1) 資產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資產總額為人民幣84,031.66億元，較年初增加人民幣12,478.04億元，增幅17.44%。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在所示日期資產總額中主要組成部分的餘額(撥備後)及其佔比情況：

	(除另有標明外，人民幣百萬元)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	餘額	佔比 (%)
客戶貸款	<b>4,009,046</b>	<b>47.71</b>	3,634,568	50.80
證券投資	<b>2,252,392</b>	<b>26.80</b>	1,630,559	22.79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 款項	<b>991,435</b>	<b>11.80</b>	920,228	12.86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 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b>715,787</b>	<b>8.52</b>	611,191	8.54
資產總額	<b>8,403,166</b>		7,155,362	

#### ① 客戶貸款

報告期內，本集團合理把握信貸投放總量、投向和節奏，貸款實現均衡平穩增長。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客戶貸款餘額為人民幣41,029.59億元，較年初增加人民幣3,809.53億元，增幅10.24%。其中，境內銀行機構人民幣貸款較年初增加人民幣3,008.83億元，增幅9.14%。

#### 行業集中度

報告期內，本集團積極支持產業結構升級和實體經濟發展，大力推動業務結構優化。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在所示日期客戶貸款按行業分佈的情況：

(除另有標明外，人民幣百萬元)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餘額	佔比(%)
採礦業	107,787	2.63	101,647	2.73
製造業				
— 石油化工	106,514	2.60	125,952	3.38
— 電子	59,942	1.46	75,424	2.03
— 鋼鐵	36,841	0.90	36,879	0.99
— 機械	118,200	2.88	105,187	2.83
— 紡織及服裝	33,714	0.82	40,680	1.09
— 其他製造業	224,455	5.47	238,027	6.40
電力、燃氣及水的生產和 供應業	147,141	3.59	138,256	3.71
建築業	99,487	2.42	109,893	2.95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495,427	12.07	418,057	11.23
電信、計算機服務和軟件業	20,594	0.51	13,413	0.36
批發和零售業	319,579	7.79	333,903	8.97
住宿和餐飲業	34,489	0.84	35,070	0.94
金融業	94,464	2.30	50,832	1.37
房地產業	204,111	4.97	227,061	6.10
服務業	300,929	7.33	262,750	7.06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 管理業	188,622	4.60	132,061	3.55
科教文衛	80,597	1.96	71,731	1.93
其他	117,290	2.86	94,420	2.53
貼現	126,589	3.09	117,444	3.16
公司貸款總額	2,916,772	71.09	2,728,687	73.31
按揭貸款	770,280	18.78	604,357	16.24
信用卡透支	307,857	7.50	271,542	7.30
其他	108,050	2.63	117,420	3.15
個人貸款總額	1,186,187	28.91	993,319	26.69
扣除減值撥備前 客戶貸款總額	4,102,959	100.00	3,722,006	100.00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公司貸款餘額為人民幣29,167.72億元，較年初增加人民幣1,880.85億元，增幅6.89%。其中，貸款分佈最多的四個行業是製造業，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批發和零售業以及服務業，佔全部公司貸款的58.13%。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個人貸款餘額為人民幣11,861.87億元，較年初增加人民幣1,928.68億元，增幅19.42%，在客戶貸款中的佔比較年初上升2.22個百分點至28.91%。

#### 借款人集中度

報告期末，本集團對最大單一客戶的貸款總額佔集團資本淨額的3.02%，對最大十家客戶的貸款總額佔集團資本淨額的12.72%，均符合監管要求。

下表列示了在所示日期本集團向十大借款人提供的貸款餘額：

(除另有標明外，人民幣百萬元)

2016年12月31日

	行業類型	貸款餘額	佔貸款 總額比例 (%)
客戶A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21,867	0.54
客戶B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12,469	0.30
客戶C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9,571	0.23
客戶D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8,536	0.21
客戶E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7,902	0.19
客戶F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6,792	0.17
客戶G	批發和零售業	6,740	0.16
客戶H	採礦業	6,340	0.15
客戶I	製造業—其他製造業	6,000	0.15
客戶J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5,892	0.14
<b>十大客戶合計</b>		<b>92,109</b>	<b>2.24</b>

#### 地域集中度

本集團貸款主要集中在長江三角洲、環渤海經濟圈和珠江三角洲地區。截至報告期末，上述三個地區貸款餘額佔比分別為31.68%、17.87%和7.76%，貸款餘額較年初分別增長6.62%、4.37%和12.00%。

## 貸款質量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減值貸款率為1.52%，較年初上升0.01個百分點；撥備覆蓋率為150.50%，較年初下降5.07個百分點。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在所示日期的減值貸款和逾期90天以上貸款的部分資料：

	(除另有標明外，人民幣百萬元)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減值貸款	<b>62,400</b>	56,206
逾期90天以上的貸款	<b>86,782</b>	91,423
減值貸款佔貸款餘額的百分比(%)	<b>1.52</b>	1.51

## ② 證券投資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證券投資淨額為人民幣22,523.92億元，較年初增加人民幣6,218.33億元，增幅38.14%；本集團證券投資總體收益率為3.71%。

## 證券投資結構

下表列示了在所示日期本集團按持有目的劃分和按發行主體劃分的證券投資結構：

### — 按持有目的劃分的投資結構：

(除另有標明外，人民幣百萬元)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餘額	佔比(%)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117,168	5.20	108,458	6.65
應收款項類投資	385,020	17.09	323,679	19.8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342,755	15.22	264,739	16.24
持有至到期投資	1,407,449	62.49	933,683	57.26
<b>合計</b>	<b>2,252,392</b>	<b>100.00</b>	<b>1,630,559</b>	<b>100.00</b>

### — 按發行主體劃分的投資結構：

(除另有標明外，人民幣百萬元)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餘額	佔比(%)
政府及中央銀行 公共實體	1,132,581	50.28	662,337	40.62
同業和其他 金融機構	33,451	1.49	21,939	1.35
法人實體	652,835	28.98	496,184	30.43
	433,525	19.25	450,099	27.60
<b>合計</b>	<b>2,252,392</b>	<b>100.00</b>	<b>1,630,559</b>	<b>100.00</b>

2016年末，本集團持有金融債券人民幣6,528.35億元，包括政策性銀行債券人民幣3,428.62億元和同業及非銀行金融機構債券人民幣3,099.73億元，佔比分別為52.52%和47.48%。

本集團持有的最大十隻金融債券

債券名稱	(除另有標明外，人民幣百萬元)			
	面值	年利率 (%)	到期日	計提減值
2015年同業及非銀行 金融機構債券	5,910	4.95	19/01/2018	—
2015年政策性銀行債券	5,060	3.74	10/09/2025	—
2014年同業及非銀行 金融機構債券	4,000	5.98	18/08/2029	—
2016年政策性銀行債券	3,830	2.79	27/07/2019	—
2012年同業及非銀行 金融機構債券	3,800	4.70	29/06/2022	—
2016年政策性銀行債券	3,630	2.72	03/03/2019	—
2012年同業及非銀行 金融機構債券	3,500	4.30	14/02/2017	—
2016年政策性銀行債券	3,280	3.33	22/02/2026	—
2013年同業及非銀行 金融機構債券	3,200	4.95	17/06/2023	—
2016年政策性銀行債券	3,131	1.73	02/02/2018	—

## (2) 負債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負債總額為人民幣77,707.59億元，較年初增加人民幣11,534.89億元，增幅17.43%。其中，客戶存款較年初增加人民幣2,437.75億元，增幅5.44%，在負債總額中的佔比為60.85%，較年初下降6.92個百分點；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較年初增加人民幣5,898.21億元，增幅35.94%，在負債總額中的佔比為28.71%，較年初上升3.91個百分點。

## 客戶存款

客戶存款是本集團最主要的資金來源。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客戶存款餘額為人民幣47,285.89億元，較年初增加人民幣2,437.75億元，增幅5.44%。從本集團客戶結構上看，公司存款佔比為67.81%，較年初上升0.23個百分點；個人存款佔比為32.09%，較年初下降0.25個百分點。從期限結構上看，活期存款佔比為51.77%，較年初上升6.54個百分點；定期存款佔比為48.13%，較年初下降6.56個百分點。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在所示日期的公司存款和個人存款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公司存款	<b>3,206,241</b>	3,030,408
其中：公司活期存款	<b>1,725,948</b>	1,433,773
公司定期存款	<b>1,480,293</b>	1,596,635
個人存款	<b>1,517,560</b>	1,450,607
其中：個人活期存款	<b>722,225</b>	594,704
個人定期存款	<b>795,335</b>	855,903

### 3. 現金流量表主要項目分析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人民幣3,163.96億元，較年初淨減少人民幣140.39億元。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為淨流入人民幣4,850.66億元，同比多流入人民幣589.71億元。主要是由於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有關的現金淨流入同比有所增加。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為淨流出人民幣5,849.45億元，同比多流出人民幣1,405.57億元。主要是證券投資相關活動導致的淨現金流出同比有所增加。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為淨流入人民幣778.65億元，同比多流入人民幣478.82億元。主要是由於本年度發行優先股及與發行債券有關的現金淨流入同比有所增加。

#### 4. 分部情況

##### (1) 按地區劃分的分部經營業績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在所示期間各個地區分部的稅前利潤和淨經營收入：

	2016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5年	
	稅前利潤	淨經營 收入 <sup>1</sup>	稅前利潤	淨經營 收入 <sup>1</sup>
華北	10,935	20,825	11,795	20,904
東北	3,480	7,391	3,697	7,157
華東	22,881	64,921	23,268	59,555
華中及華南	17,541	31,870	17,086	30,743
西部	8,105	16,189	8,114	15,699
海外	6,085	10,547	6,049	9,955
總部	17,083	37,034	16,003	36,566
總計 <sup>2</sup>	<u>86,110</u>	<u>188,777</u>	<u>86,012</u>	<u>180,579</u>

註：

1. 包括利息淨收入、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交易活動淨收益、金融投資淨收益、對聯營公司投資淨收益、保險業務收入及其他營業收入，並扣除了營業稅、城市維護建設稅及教育費附加。下同。
2. 含少數股東損益。下同。

(2) 按地區劃分的分部存貸款情況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在所示日期按地區劃分的存款餘額和貸款餘額：

	(人民幣百萬元)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存款餘額	貸款餘額	存款餘額	貸款餘額
華北	703,472	568,598	707,804	544,823
東北	250,716	202,216	264,203	190,285
華東	1,751,799	1,441,942	1,639,756	1,299,000
華中及華南	1,067,991	761,294	964,427	687,517
西部	593,674	417,904	556,443	382,623
海外	358,061	384,396	349,764	326,400
總部	2,876	326,609	2,417	291,358
總計	<u>4,728,589</u>	<u>4,102,959</u>	<u>4,484,814</u>	<u>3,722,006</u>

(3) 按業務板塊劃分的分部經營業績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分成四類：公司金融業務、個人金融業務、資金業務和其他業務。本集團公司金融業務是利潤的最主要來源，公司金融業務稅前利潤佔比達51.09%。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在所示期間按業務板塊劃分的稅前利潤和淨經營收入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			
	2016年		2015年	
	稅前利潤	淨經營收入	稅前利潤	淨經營收入
公司金融業務	43,994	92,252	45,911	90,817
個人金融業務	19,135	59,231	12,659	51,803
資金業務	20,402	23,120	25,765	28,866
其他業務	2,579	14,174	1,677	9,093
總計	<u>86,110</u>	<u>188,777</u>	<u>86,012</u>	<u>180,579</u>



## 5. 資本充足率

本集團遵照中國銀監會《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及其相關規定計量資本充足率。經監管核准，本集團自2014年4月開始實施資本管理高級方法。

2016年12月末，本集團資本充足率14.02%，一級資本充足率12.16%，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11.00%，均滿足監管要求。

(除另有標明外，人民幣百萬元)

根據中國銀監會《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計算<sup>註</sup>

項目	本集團	本銀行
核心一級資本淨額	568,131	538,188
一級資本淨額	628,051	598,065
資本淨額	723,961	693,759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11.00	10.86
一級資本充足率(%)	12.16	12.07
資本充足率(%)	14.02	14.00

註：(1)按《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規定，交銀保險和交銀人壽兩家保險公司不納入併表範圍。

(2)按照資本管理高級方法計量的資本充足率，信用風險採用內部評級法，市場風險採用內部模型法，操作風險採用標準法。

根據中國銀監會《商業銀行資本充足率管理辦法》及相關規定計算

項目	本集團	本銀行
核心資本充足率(%)	10.65	10.62
資本充足率(%)	14.21	14.18

關於本集團資本計量的更多信息，請參見本集團在上交所網站、香港聯交所網站以及本集團官方網站發佈的《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資本充足率信息披露報告》。

## 6. 槓桿率

本集團依據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2015年1月頒佈的《商業銀行槓桿率管理辦法(修訂)》計量槓桿率。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槓桿率6.86%，滿足監管要求。

### 本集團

(除另有標明外，人民幣百萬元)

根據中國銀監會《商業銀行槓桿率管理辦法(修訂)》(2015年第1號)的相關規定計算

項目	2016年 12月31日
一級資本淨額	628,051
調整後的表內外資產餘額	9,155,659
槓桿率(%)	6.86

根據《商業銀行槓桿率管理辦法(修訂)》要求披露的信息  
監管併表與會計併表項目的差異

(人民幣百萬元)

序號	項目	2016年 12月31日
1	併表總資產	8,403,166
2	併表調整項	(17,275)
3	客戶資產調整項	-
4	衍生產品調整項	26,312
5	證券融資交易調整項	-
6	表外項目調整項	746,791
7	其他調整項	(3,335)
8	調整後的表內外資產餘額	9,155,659

## 槓桿率相關項目信息

(除另有標明外，人民幣百萬元)

序號	項目	2016年 12月31日
1	表內資產(除衍生產品和證券融資交易外)	8,105,108
2	減：一級資本扣減項	(3,335)
3	<b>調整後的表內資產餘額(衍生產品和證券融資交易除外)</b>	<b>8,101,773</b>
4	各類衍生產品的重置成本(扣除合格保證金)	37,190
5	各類衍生產品的潛在風險暴露	26,312
6	已從資產負債表中扣除的抵質押品總和	—
7	減：因提供合格保證金形成的應收資產	—
8	減：為客戶提供清算服務時與中央交易對手交易形成的衍生產品資產餘額	—
9	賣出信用衍生產品的名義本金	—
10	減：可扣除的賣出信用衍生產品資產餘額	—
11	<b>衍生產品資產餘額</b>	<b>63,502</b>
12	證券融資交易的會計資產餘額	243,593
13	減：可以扣除的證券融資交易資產餘額	—
14	證券融資交易的交易對手信用風險暴露	—
15	代理證券融資交易形成的證券融資交易資產餘額	—
16	<b>證券融資交易資產餘額</b>	<b>243,593</b>
17	表外項目餘額	1,515,872
18	減：因信用轉換減少的表外項目餘額	(769,081)
19	調整後的表外項目餘額	746,791
20	一級資本淨額	628,051
21	調整後的表內外資產餘額	9,155,659
22	<b>槓桿率(%)</b>	<b>6.86</b>

## 7. 流動性覆蓋率信息

本集團根據中國銀監會相關規定披露以下流動性覆蓋率信息。

### 流動性覆蓋率監管要求

《商業銀行流動性風險管理辦法(試行)》(中國銀監會令2015年第9號)要求商業銀行的流動性覆蓋率應當在2018年底前達到100%。在過渡期內，應當在2014年底、2015年底、2016年底及2017年底前分別達到60%、70%、80%、90%。在過渡期內，鼓勵有條件的商業銀行提前達標；對於流動性覆蓋率已達到100%的銀行，鼓勵其流動性覆蓋率繼續保持在100%之上。

### 流動性覆蓋率

本集團按照銀監會《商業銀行流動性風險管理辦法(試行)》及相關統計制度的規定計算流動性覆蓋率。本集團2016年第四季度流動性覆蓋率月度均值為111.85%，較2016年第三季度下降4.58%，主要是受逆回購及證券借入交易有所減少的影響；季度內各月末指標值均符合監管要求，總體平穩。

本集團合格優質流動性資產主要包括主權國家發行及擔保的風險權重為零的證券、公共部門實體發行或擔保的風險權重為20%的證券和壓力條件下可動用的央行準備金等。2016年第四季度月末流動性覆蓋率及各明細項目的平均值如下表所示：

序號	(除另有標明外，人民幣百萬元)	
	折算前數值	折算後數值
<b>合格優質流動性資產</b>		
1	合格優質流動性資產	1,221,385
<b>現金流出</b>		
2	零售存款、小企業客戶存款，其中：	
3	穩定存款	128,522
4	欠穩定存款	20,588
5	無抵(質)押批發融資，其中：	
6	業務關係存款(不包括代理行業務)	107,934
7	非業務關係存款(所有交易對手)	1,346,525
8	無抵(質)押債務	560,418
9	抵(質)押融資	780,539
10	其他項目，其中：	
11	與衍生產品及其他抵(質)押品要求 相關的現金流出	5,568
12	與抵(質)押債務工具融資流失相關的 現金流出	10,492
13	信用便利和流動性便利	35,929
14	其他契約性融資義務	3,275
15	或有融資義務	448
16	<b>預期現金流出總量</b>	563,998
<b>現金流入</b>		
17	抵(質)押借貸(包括逆回購和借入 證券)	32,206
18	完全正常履約付款帶來的現金流入	5,902
19	其他現金流入	1,073,921
20	<b>預期現金流入總量</b>	25,284
		<b>調整後數值</b>
21	合格優質流動性資產	1,221,385
22	現金淨流出量	1,092,212
23	流動性覆蓋率(%)	111.85

## 8. 其他財務等信息

以下為根據中國證監會要求列示的有關信息。

### (1) 與公允價值計量相關的項目

本集團建立了董事會最終負責和領導的市場風險管理體系，搭建了以公允價值計量為基礎的內部控制的框架，以滿足內部管理和信息披露的需求，並逐步有序地建設市場風險系統化管理，聯結前中後台的所有相關部門，涵蓋公允價值的取得、計量、監控和驗證等各環節。本集團還將繼續借鑒同行業經驗及國際慣例，進一步完善與公允價值相關的內部控制制度。本集團對於存在活躍市場的資產負債金融工具，首選以活躍市場中報價為公允價值；對於不存在活躍市場的金融工具，採用公認的估值模型和可觀測的市場參數進行估值或參考第三方報價並經相關風險管理部門覆核後確定其公允價值。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2016年與公允價值計量相關的項目情況：

項目	(人民幣百萬元)				
	年初金額	本年 公允價值 變動收益 /(損失)	計入權益 的累計 公允價值 變動	本年 (計提)/ 轉回的 減值	年末金額
<b>金融資產</b>					
1.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38,999	(796)	-	-	179,221
2. 衍生金融資產	34,310	(932)	21	-	37,223
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64,739	(780)	2,271	(621)	342,755
<b>金融資產小計</b>	<b>438,048</b>	<b>(2,508)</b>	<b>2,292</b>	<b>(621)</b>	<b>559,199</b>
投資性房地產	5,634	41	1,781	-	8,762
<b>合計</b>	<b>443,682</b>	<b>(2,467)</b>	<b>4,073</b>	<b>(621)</b>	<b>567,961</b>
<b>金融負債<sup>註</sup></b>	<b>(75,101)</b>	<b>244</b>	<b>(135)</b>	<b>-</b>	<b>(104,934)</b>

註：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衍生金融負債和應付債券。

(2) 承諾及或有事項

	(人民幣百萬元)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信貸承諾及財務擔保	<b>1,252,469</b>	1,308,499
其中：貸款承諾	<b>86,125</b>	91,247
信用卡承諾	<b>528,199</b>	438,608
信用證承諾	<b>126,885</b>	150,085
開出保函及擔保 承兌匯票	<b>279,694</b>	333,725
經營租賃承諾	<b>13,593</b>	11,356
資本性承諾	<b>9,371</b>	7,645

(3) 重組貸款和逾期貸款

	(除另有標明外，人民幣百萬元)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較年初 增減(%)
重組貸款	<b>15,464</b>	32,907	(53.01)
逾期貸款	<b>108,183</b>	113,333	(4.54)

- (4) 報告期內股權投資情況。2016年11月30日，本行收購巴西BBM銀行控股權項目在取得有關監管機構批准後實現順利交割。通過本次收購，本行取得了巴西BBM銀行(交銀BBM) 80%股權，原控股股東Mariani家族繼續保留部分股權與本行共同經營。本次收購資金來源為本行自有資金。巴西BBM銀行(交銀BBM)持有巴西多功能銀行牌照，並在巴哈馬設有分支機構。截至2016年末，巴西BBM銀行(交銀BBM)總資產人民幣80.65億元，淨資產人民幣11.41億元。



- (5) 重大收購及出售。報告期內，本集團不存在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 (6) 集團資產抵押。本集團部分資產被用作同業和其他金融機構間回購業務及拆借業務有關的擔保物。除此之外，本報告期內，本行無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資產抵押情況。

### (三) 風險管理

2016年，面對複雜嚴峻的風險形勢，本集團繼續完善以「全覆蓋、全流程、責任制、風險文化」為核心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紮實推進各項風險管理工作，有效管控各類主要風險，切實保障了「兩化一行」和轉型發展戰略的順利實施。

#### 1. 風險偏好

本集團董事會將「穩健、平衡、合規、創新」確立為全行總體風險偏好，設立收益、資本、質量、評級四維風險容忍度，並進一步對信用、市場、操作、流動性、銀行賬戶利率、信息科技、國別(經濟體)等七大風險設定了21個具體風險限額指標，以定期掌控總體風險變化。

報告期內，本集團堅持依法合規穩健經營，嚴格執行各項風險管理基本政策，繼續強化風險合規底線約束，全面落實風險防控責任，積極謀求風險與收益的動態平衡，努力實現規模、質量與效益的均衡發展。2016年，風險偏好總體執行情況良好。

## 2. 風險管理架構

本集團董事會承擔風險管理最終責任和最高決策職能，並通過下設的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掌握全行風險狀況。本集團高管層設立「1+3+2」風險管理委員會，其中全面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根據董事會制定的風險管理規劃和風險偏好，按照「橫到邊、縱到底、全覆蓋」的要求，完善管理體系，優化工作機制，統一管理規範，評估工作有效性。全面風險管理委員會下設信用風險、市場與流動性風險、操作風險與合規(反洗錢)三個專業風險管理委員會，以及信貸／非信貸審查、風險資產審查兩類業務審查委員會，各司其職。各省直分行、海外分行和子公司參照上述框架，根據業務實際和管理需要，相應設立簡化實用的風險管理委員會。全面風險管理委員會與其他委員會之間，以及總分機構委員會之間建立「領導與執行、指導與報告」機制，形成整體統一、有機協調的風險管理體系，確保全行風險管理要求的執行落實。

報告期內，本集團各級風險管理委員會運作進一步規範，議事決策和統領督導的職能繼續強化，審議事項更加豐富，工作部署更加有效，決策落實更加到位。2016年，總行全面風險管理委員會及專業風險管理委員會共召開會議21次，審議議題90餘項。

報告期內，本集團制定了「十三五」時期風險管理規劃，明確未來五年風險管理的總體目標、主要任務及實施保障。進一步完善風險政策體系，出廳風險文化、風險管理報告及風險準備金政策。至此，全行在風險治理、各類主要風險管理、風險計量、風險抵補等方面的管理政策更加健全。

### 3. 風險管理工具

本集團高度重視風險管理工具、信息系統和計量模型建設與應用。報告期內，本集團借力大數據挖掘技術增強信用風險管控能力，強化中台系統對市場風險、銀行賬戶利率風險與流動性風險的監測，加大操作風險管理工具在業務管理中的應用，利用各類信息系統強化對營運、欺詐、洗錢等風險的實時控制，不斷提升風險管理實效。

本集團創新數據挖掘和信息整合方式，提升資產風險管控水平。將大數據在信息挖掘分析方面的強大作用與銀行傳統風險排查有效結合，針對客戶經營範圍擴展、經營區域分散、經營模式創新的現實，主動變革風險監控模式，全面掌握客戶顯性或隱性的股權關聯、控制關聯、關聯擔保關係，對企業資產價值、投資活動、資金流向以及交易對手等信息進行全方位動態監控，更精準識別、定位和預警風險。

本集團已建成資本管理高級方法實施的完整體系，覆蓋政策流程建設、模型開發與管理、數據積累與規範、系統設計與實施、業務管理與考核應用、獨立驗證與審計、專業人才培養等各個方面。經監管核准，本集團對公司風險暴露採用初級內部評級法、零售風險暴露採用內部評級法、市場風險採用內部模型法、操作風險採用標準法計量資本要求。

報告期內，本行持續完善覆蓋信用、市場、操作、流動性、銀行賬戶利率等風險的計量模型及管理體系。持續開展模型運行監控和分析，穩步推進高級方法實施範圍的擴大和新計量工具的研發，在客戶准入、限額管理、風險監控、績效考核中廣泛應用計量結果。深入開展內部資本充足評估，預測資本充足水平，強化資本規劃與經濟資本管理。本行「資本約束業務、風險收益平衡」的經營理念得到進一步鞏固。

####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是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風險之一。本集團抓住投向指導、調查和申報、業務審查審批、資金發放、存續期管理和逾期不良貸款管理等環節進行嚴格規範管理，將信用風險控制在可接受的範圍，實現風險與收益的平衡。

本集團堅決貫徹中央經濟金融大政方針和國務院決策部署，緊密對接國家政策和市場變化，制定下發授信風險政策綱要和行業(區域)投向指引並動態更新完善，積極服務實體經濟、支持國家戰略、把握產業轉型升級，堅持用好增量和盤活存量並重。全年主體信貸增量主要投向符合國民經濟特點和轉型方向的領域，符合當前宏觀經濟運行和需求特點。

高度關注信用風險重點領域，存續期管理不斷加強。完善貸後管理體系，優化貸後管理工具和系統功能。強化集團客戶風險監測，開展集團客戶關係專項梳理排查。定位票據業務風險隱患，對可疑融資性票據進行篩查，對問題開票人實施名單制管理。開展債券投資風險排查，對潛在風險債券實施名單管理和分類處置。

風險化解處置工作成效顯著，逾期貸款實現雙降。一手抓減退加固和信貸重組，全年累計減退指令性名單客戶貸款餘額人民幣932.2億元，加固人民幣239.8億元，積極實施風險業務重組，切實提升風險貸款的資產抵押率。一手抓風險處置，多策並舉壓降不良貸款，全年累計壓降表內不良貸款人民幣506億元，其中現金清收人民幣268億元。積極開展不良資產證券化，順利完成首單發行工作，共處置不良資產人民幣49億元。貫徹落實國務院關於積極穩妥降低企業槓桿率的意見，迅速開展市場化銀行債轉股政策研究，並初步擬定實施方案。截至2016年末，本集團逾期貸款餘額較年初下降人民幣51.50億元，逾期貸款率較年初下降0.40個百分點。

本集團根據中國銀監會《貸款風險分類指引》的監管要求，按照風險程度對信貸資產實行五級分類管理，即正常、關注、次級、可疑和損失五類，其中後三類稱為不良貸款，其實質是判斷信貸資產本息及時足額償還的可能性。對公司類信貸資產，本集團以監管核心定義為基礎，參照內部評級結果和逐筆撥備情況，詳細規定了明確的五級分類定性風險特徵與定量

評價標準，確保充分考慮影響信貸資產質量的各項因素，審慎確定風險分類。對零售類信貸資產(含信用卡)，本集團以脫期法為基礎，結合貸款逾期賬齡和擔保方式進行五級分類管理。

2016年末，本集團不良貸款餘額人民幣624.00億元／1.52%，較年初增加人民幣61.94億元／0.01個百分點。截至2016年末，本集團按中國銀行業監管口徑劃分的貸款五級分類情況如下：

五級分類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餘額	佔比(%)	餘額	佔比(%)
正常類貸款	3,916,818	95.46	3,547,697	95.32	3,296,815	96.07
關注類貸款	123,741	3.02	118,103	3.17	91,903	2.68
正常貸款合計	<u>4,040,559</u>	<u>98.48</u>	<u>3,665,800</u>	<u>98.49</u>	<u>3,388,718</u>	<u>98.75</u>
次級類貸款	17,513	0.42	22,953	0.62	16,103	0.47
可疑類貸款	26,950	0.66	22,521	0.61	18,680	0.54
損失類貸款	17,937	0.44	10,732	0.28	8,234	0.24
不良貸款合計	<u>62,400</u>	<u>1.52</u>	<u>56,206</u>	<u>1.51</u>	<u>43,017</u>	<u>1.25</u>
合計	<u><u>4,102,959</u></u>	<u><u>100.00</u></u>	<u><u>3,722,006</u></u>	<u><u>100.00</u></u>	<u><u>3,431,735</u></u>	<u><u>100.00</u></u>

截至2016年末，本集團按中國銀行業監管口徑計算的貸款遷徙率如下：

貸款遷徙率(%)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正常類貸款遷徙率	2.80	2.52	2.59
關注類貸款遷徙率	24.60	27.32	24.43
次級類貸款遷徙率	50.04	32.14	52.64
可疑類貸款遷徙率	33.72	21.78	18.90

註：根據中國銀監會《關於印發非現場監管指標定義及計算公式的通知》的規定計算。

2017年，受宏觀經濟下行、去產能影響，本集團資產質量仍將持續承壓，風險管控形勢依然嚴峻。

## 5. 市場風險管理

市場風險是指因市場價格(利率、匯率、商品價格和股票價格等)的不利變動而使銀行表內外業務發生損失的風險。本行面臨的主要市場風險是利率風險和匯率風險(包含黃金)。

本行匯率風險和交易賬戶的一般利率風險採用內部模型法計量，對內部模型法未覆蓋部分的市場風險採用標準法計量。本行內部模型法採用歷史模擬法計量風險價值(VaR)和壓力風險價值(SVaR)，歷史觀察期均為1年，持有期為10個工作日，單尾置信區間為99%。

本行通過建立和完善職責分工明確、制度流程清晰、計量系統完善、監控分析及時的市場風險管理體系，控制和防範市場風險，提高市場風險管理水平。本行市場風險管理的目標是根據本行董事會確定的風險偏好，積極主動識別、計量、監測、控制和報告本行的市場風險，通過採用限額管理、風險對沖和風險轉移等多種方法和手段將市場風險控制在可承受的範圍內，並在此基礎上追求經風險調整後的收益最大化。

報告期內，本行持續完善市場風險管理制度體系，修訂完善公允價值政策，提高估值準確性；不斷優化市場風險管理信息系統，配置新業務新產品的估值模型、參數和市場數據等；優化市場風險管理模型和配置；對新配置模型進行獨立驗證；定期進行數據質量檢查。

本行持續提升市場風險計量成果在管理實踐中的應用。每日及時採集全行資金交易頭寸和最新市場數據進行頭寸估值和敏感性分析；每日採用歷史模擬法從不同的風險因素、不同的投資組合和產品等多個維度分別計量市場風險的風險價值，並應用於內部模型法資本計量、限額監控、績效考核、風險監控和分析等；每日開展返回測試，驗證風險價值模型的準確性；定期進行壓力測試，分析投資組合在壓力情景下的風險狀況。2016年計量結果顯示市場風險計量模型能夠及時捕捉金融市場變化，客觀反映本行面臨的市場風險。

本行積極應對市場變化，針對美元加息和升值、人民幣利率和匯率市場化改革、人民幣匯率波動、地方債置換等方面展開研究，為管理決策提供參考意見和建議。同時，本行密切跟進國內外市場風險監管的新動態，積極參與銀監會組織的定量測算，深入分析市場風險監管新趨勢落地實施的可行性和可能存在的問題，及時反饋本行的意見和建議。

## **6.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行流動性風險管理目標是充分識別、有效計量、持續監測和適當控制銀行整體及其各產品、各業務條線、各業務環節、各層機構中的流動性風險，確保銀行無論在正常經營環境中還是在壓力狀態下，都有充足的資金應對正常業務開展、履行債務到期及其他各類支付義務。本行流動性風險管理的治理結構包括：由董事會及其下設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高級管理層及其下設市場與流動性風險管理委員會組成的決策機

構，由監事會、審計監督局組成的監督機構，由資產負債管理部、金融市場業務中心、風險管理部、資產管理業務中心、營運管理部、各分支機構、各附屬公司及各項業務總行主管部門等組成的執行機構。

本行流動性風險的管理模式採取集中和獨立相結合的方式。「集中」體現在對流動性風險實施併表管理，考慮法人和集團的整體流動性風險水平；「獨立」體現在要單獨對附屬機構、特定業務部門或業務的流動性風險狀況進行報告和管理，各經營單位都需要對自身的流動性風險擔負職責。

報告期內，本行認真落實銀監會《商業銀行流動性風險管理辦法(試行)》要求，持續開展流動性風險管理鞏固和提升工作，有效平衡安全性、流動性與盈利性。本行各項業務保持協調發展，整體流動性風險狀況較為穩健，各項流動性指標均滿足監管要求。本行根據監管政策要求以及全行深化改革需要，進一步加強全表流動性風險管理。一是修訂出台了《交通銀行優質流動性資產管理辦法》、《交通銀行境內分行人民幣流動性指標管理辦法》、《交通銀行全口徑跨境融資限額管理辦法》等制度文件，進一步完善流動性管理體制建設。二是持續加強對宏觀經濟形勢、貨幣政策和市場利率走勢的預判，做好流動性缺口預測工作，加強流動性管理的統籌調度力度。三是定期實施流動性風險壓力測試，按照審慎性原則，壓力情景的設定充分考慮了各類風險與流動性風險的內在關聯性以及市場流動性對銀行流動性風險的影響。四是根據宏觀經濟形勢變化，結合本行業務特徵，組織開展流動性風險應急演練，進一步梳理優化應急流程和應急措施，提高相關單位的反應速度及流動性風險處置能力。

## **7. 操作風險管理**

本集團建立了一套全行統一的操作風險管理政策體系，明確了操作風險管理的依據，確定和規範了操作風險與控制自我評估、操作風險事件管理及關鍵風險指標監控的工作流程。



本集團積極推進操作風險管理工具與業務的融合。報告期內，組織全行對74項重點業務流程進行操作風險與控制的梳理和評估，推進部分直營機構開展流程分析和風險評估。嚴格操作風險事件收集和損失報告，對126個事件調查剖析，推動借記卡、保函、票據等重點業務流程優化和系統功能完善。強化信息科技風險平行監測，持續監測分析17項信息科技風險關鍵指標變化趨勢，基於IT工單分析，重點定位技術缺陷、系統功能不完善等問題。首次在全行各級業務部門和經營單位組織開展信息安全管理專項評估，查找信息安全隱患和管理疏漏。制定業務連續性總體應急預案，有序安排總行149項業務和技術應急演練的開展，組織總分行異地災備切換和總行大樓不可用等綜合性應急演練。推動形成外包風險評估常態化機制，重點組織對離場式業務外包進行現場檢查，著力提升業務外包的信息安全風險管控。制定下發非法集資風險管控意見，組織開展賬戶資金監管專項排查，持續監測並及時化解非法集資風險事件。

## **8. 法律合規與反洗錢**

本集團不斷完善法律合規管理體制機制，力求實現法律合規風險的識別、防範、監測、提示、化解、處置、檢查和監督的全流程管理，為本集團「改革創新、轉型發展」提供強有力的法律合規支持和保障。

報告期內，本集團全面加強境外機構合規風險管理，由董事會下設的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承擔美國風險委員會職責。不斷優化境外合規管理體制機制，進一步把境外合規管理工作常態化、長效化。各境外機構均做到依法合規經營，與所在地監管機構保持良好溝通。截至2016年末，各境外機構未發生重大違規處罰事件。境外監管總體評價較好，法蘭克福分行監管評級提升至當地外資銀行最高級。

2016年，本集團進一步強化境內合規管理。規範規章制度全流程管理，組織開展全行規章制度清理，構建科學合理的規章制度體系。深入開展印章管理工作，針對全行主要業務條線和分支行在印章管理中的薄弱環節，提出改進措施。報告期內，中國銀行業協會授予本集團全國銀行業法律風險管理工作先進單位榮譽稱號。

本集團持續加強反洗錢管理。有序推進可疑交易報告集中處理，大幅優化反洗錢工作流程，提升反洗錢管理工作質效。認真開展風險排查和反恐融資協查，受到人民銀行和公安部來函表彰。

## **9. 聲譽風險**

本集團建立健全聲譽風險管理體系，有效防範由經營管理及其他行為或外部事件導致利益相關方對本集團進行負面評價的風險，並妥善處置各類聲譽風險事件。

本集團持續完善聲譽風險管理體系和機制，密切加強聲譽風險識別、預警、評估和監測，實時跟蹤監測各類聲譽風險因素的產生和變化，適時調整應對策略和措施，負面輿情應對積極有效，聲譽風險控制得當。

## **10. 跨業跨境與國別風險管理**

本集團通過建立「統一管理、分工明確，工具齊全、IT支持，風險量化、實質併表」的跨業跨境風險管理體系，推動各子公司、海外機構風險管理兼顧集團統一要求和各自監管當局特別要求，防範跨業和跨境經營所可能引發的額外風險。

報告期內，本集團進一步健全集團內的信息共享、風險排查協同、聯動業務監控和風險事件共同處置等機制。繼續推動香港分行、紐約分行、盧森堡子行、交銀國信等境內外機構在集團計劃框架下，按照所在地和所在行業監管機構要求制定恢復與處置計劃，靈活、有效應對跨境跨業經營中多監管機構要求，提升併表風險管控能力。

加強國別風險管理，持續深入評估企業「走出去」重點國家和「一帶一路」沿線國家的國別風險，繼續強化國別風險限額管控。

報告期內，本集團未發現以監管套利、風險轉移為目的，不具有真實業務交易背景或者不以市場價格為基礎，以及對本集團穩健經營帶來負面影響的內部交易。

#### (四) 展望

2017年是國家實施「十三五」規劃重要一年，也是供給側結構性改革深化之年。總體來看，中國經濟繼續穩中求進，投資和消費保持平穩運行，財政政策更加積極有效，貨幣政策保持穩健中性，但國內外宏觀經濟形勢仍然複雜多變，不確定因素仍將明顯增加，商業銀行經營管理面臨較大的壓力和挑戰。

一方面，商業銀行轉型發展面臨良好機遇。「一帶一路」建設、京津冀協同發展、長江經濟帶等國家戰略進入全面實施階段，相關基礎設施建設和跨境投融資需求不斷增長。供給側結構性改革向縱深推進，戰略新興、智能製造產業和現代農業、現代服務業加快發展，居民對健康、醫療、教育、養老等相關金融服務需求持續增長，給銀行發展新客戶、拓展新領域帶來新的機遇。利率、匯率市場化改革持續深化，人民幣國際化深入發展，自貿區金融改革開放等，為銀行業務創新提供廣闊空間。居民收入及財富持續增長，高淨值客戶群體不斷擴大、消費水平穩步提高，為財富管理業務發展創造了有利條件。

另一方面，銀行經營發展也面臨一定挑戰。經濟轉型升級過程中，傳統行業信貸需求增長放緩，直接融資、互聯網金融等快速發展，給銀行增強自身創新能力、獲取優質資產資源帶來較大挑戰。利率市場化環境下淨息差持續收窄，運營成本支出剛性增長，將進一步壓縮銀行盈利空間。行業生態不斷發生深刻變化，銀行之間、銀行與非銀行金融機構之間、線上與線下的泛金融、跨界式競爭空前激烈，綜合監管更趨審慎嚴格。經濟增速放緩、「去槓桿、去產能」尚在進程中，企業信用風險集中暴露，各類風險的廣泛性、關聯性、複雜性和傳染性顯著提升，跨業跨境跨市場風險防控難度加大，給銀行全面風險管理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面對錯綜複雜的外部經營環境，本集團將繼續以「兩化一行」戰略為引領，以服務實體經濟為導向，堅持改革圖存、轉型求變和創新超越，努力打造成為發展穩健、創新活躍、特色鮮明、服務優質的大型綜合金融服務集團。具體而言，將重點做好以下工作：

**一是積極融入國家發展戰略，提升服務實體經濟質效。**主動對接國家重大戰略、重點工程項目，做大社會融資規模，在支持實體經濟中把握發展機遇。依託「股、債、貸」一體化服務體系和國際化綜合化經營平台，為國資國企改革提供綜合金融服務。調整優化信貸結構，支持戰略性新興產業和重點製造業領域發展，助推經濟結構調整和產業轉型升級。探索完善互聯網金融、普惠金融服務模式，積極支持優質小微企業發展。

**二是堅持「兩化一行」戰略導向，不斷提升經營效益。**把握國家「一帶一路」、「走出去」戰略機遇，構建「境內+離岸+海外」的全鏈條金融服務體系，實現「以亞太為主體、以歐美為兩翼、拓展全球佈局」的國際化發展新突破。積極推進資產管理、金融市場、資產託管、貴金屬等事業部境外分中心建設，打造境內外一體化運作的交易型銀行新模式。持續推進子公司與集團各業務板塊深度

融合，完善集團內客戶、渠道、資金、財務等資源共享機制，建設集團一體化的多元融資平台、財富管理平台。以管理資產規模(AUM)為導向，實現資產管理、信託、基金、保險、託管等業務的循環增值，不斷提升財富管理規模和效益。

**三是深化經營機制體制改革，打造轉型發展新引擎。**繼續推進用人薪酬考核機制改革，健全激勵與約束機制，充分調動員工積極性。持續完善事業部經營架構和模式，增強事業部盈利能力、打造優勢業務領域，實現「分行+事業部」雙輪驅動發展。全力推動基層營業機構轉型發展、省轄分行改革提升，進一步釋放經營活力、提高經營效率。建立綜合平衡、動態前瞻的資產負債全表管理體系，實現資產負債配置合理優化、資本綜合效益最大化。2017年，預計本集團總資產增長不低於5%<sup>1</sup>。

**四是秉承穩健經營理念，加大風險防控力度。**繼續推廣「依法合規、穩健經營」風險文化，完善「全覆蓋、全流程、責任制、風險文化」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加強重點領域風險管控，強化貸後管理，不斷創新風險監測手段和工具。建立精準有效的內控與合規管理體系，強化案件防控管理，落實風險責任追究制度，構建風險防控與業務發展有機平衡的長效機制。加強市場、聲譽和流動性風險管理，提升跨境跨業和國別風險管理能力。

**五是加強基礎建設，增強持續發展能力和競爭力。**穩步推進「三位一體」建設，加快線上線下全渠道管理佈局，全力推動物理網點智能化、電子銀行生活化、客戶經理專業化，形成一體化協同發展合力。持續深化客戶分層分類分級管理，構建協作高效、響應迅速、服務專業的新型客戶營銷服務體系，提高獲客活客留客能力。深入開展服務創新，立足於「高效、無縫、閉環」的服務鏈管理，打造服務最佳銀行品牌。

---

<sup>1</sup> 經營計劃不構成對投資者的業績承諾，提示投資者對此保持足夠的風險意識，並應理解經營計劃與業績承諾之間的差異。

## 六、其他資料

### (一) 人力資源

#### 1. 員工情況

截至2016年末，本行境內外行共計92,556人，其中境內銀行機構從業人員90,165人，海外行當地員工2,391人。本行主要子公司從業人員數量2,632人。

	總部	華北	華東	華中及 華南	西部	東北	海外
員工人數	2,661	11,491	38,144	18,348	10,180	9,341	2,391

註：總部員工人數未包含太平洋信用卡中心員工。

境內銀行機構中擁有專業技術職稱人員32,349人，其中擁有高級技術職稱的員工580人，佔比約為0.64%；擁有中級技術職稱的員工16,647人，佔比為18.46%；擁有初級技術職稱的員工15,122人，佔比為16.77%。

境內銀行機構員工平均年齡36歲，其中30歲及以下員工36,578人，佔比40.57%；31至40歲員工26,465人，佔比29.35%；41至50歲員工20,374人，佔比22.60%；51歲及以上員工6,748人，佔比7.48%。

境內銀行機構員工研究生及以上學歷員工10,054人，佔比11.15%；本科學歷員工61,860人，佔比68.61%；大專學歷員工15,181人，佔比16.84%；中專及以下學歷員工3,070人，佔比3.40%。

2016年，本行承擔費用的離退休職工數2,665人。

## 2. 薪酬管理

本行根據國家深化改革要求，積極推進用人、薪酬和考核機制改革，不斷完善「以職位為基礎，職位價值與績效價值相統一」的薪酬管理體系，重點優化薪酬資源配置模式，強化業績導向，加大激勵約束力度。落實風險責任制，進一步完善集團內關鍵崗位員工績效薪酬延期支付制度，發揮薪酬對公司治理和風險管控的約束作用，促進穩健經營和可持續發展。本行關心員工福利，在社會基本保險基礎上，完善企業年金等企業補充福利機制。

在本行領取薪酬的董事，其薪酬根據本行《公司章程》及相關規定，結合董事履職盡責情況和年度考核情況確定。

## 3. 績效管理

圍繞深化用人、薪酬和考核機制改革要求，傳導戰略發展目標，進一步優化集團績效考核體系，完善考核流程。突出效益導向的考核理念，強化板塊間協同考核力度，對集團內各經營單位實施一體化的績效考核。以產品計價考核為抓手，依託電子化考核平台，突出戰略導向，清晰記錄和展現員工的績效表現，充分調動員工積極性，有效發揮績效管理的引導及激勵約束作用。

## 4. 培訓管理

本集團圍繞全行深化改革、轉型發展、從嚴治黨三大中心任務，結合開展「兩學一做」學習教育，突出黨的理論教育、黨性教育和專業化能力培訓，堅持改革創新，狠抓精準培訓，著力夯實基礎，提升培訓質量，全行教育培訓工作取得新突破，為幹部人才成長和業務轉型發展作出了積極貢獻。

本行按照管理幹部、專家人才、AB職等員工、新員工開展分類分層培訓。全行共組織集中培訓50萬餘人次，遠程培訓60餘萬人次。培訓人員覆蓋面97%，擁有網絡課件3,700餘門。辦班滿意率達到97.3%，培訓質量又上新台階。培訓形式進一步豐富，培訓成果運用進一步加強，開創了教育培訓工作新局面。

## 5. 人才培養與儲備

本集團持續推進專家型人才培養與使用。按照交行「十三五」改革發展規劃，制定《交通銀行「十三五」時期專家型人才隊伍建設規劃》，印發《關於專家型人才隊伍建設的意見》，在原三年培養2,000名任務基礎上，提出新的五年4,000名專家型人才隊伍建設目標。按照「專業深、技能精、素質高」的培養標準，穩步實施專家人才培養。2016年完成首批200餘名專家型人才評聘，組織實施196名專員後備的集中培訓和跟崗實踐，全行各類專家人才後備庫在庫人數已達1,100餘名。

本集團持續加大海外機構人才培養與儲備力度。根據國際化戰略需要和海外人才儲備五年計劃，結合海外業務發展佈局，持續推進海外機構管理幹部輪崗交流培養項目、海外機構儲備人才交流培養項目、國際員工儲備生項目等分層分類的國際化人才選拔培養項目，計劃用五年時間建立一支門類齊全、機構合理、素質優良的國際化儲備人才隊伍，2015-2016年已完成110餘名國際化人才的選拔和培養。

### (二) 購買、出售或購回本行股份

報告期內，本行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行任何股份。

### (三) 符合上市規則《企業管治守則》

本行以建設「公司治理最好銀行」為目標，堅持把提升公司治理的規範性和有效性作為推動改革發展的關鍵舉措，不斷完善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以及高級管理人員之間「權責分明、各司其職、相互協調、運作高效」的現代公司治理機制，保障股東及其他利益相關者的合法權益。

董事會確認，本行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年度內所有時間均遵守《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及守則條文。



#### (四) 符合《標準守則》

本行要求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證券交易活動嚴格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查詢，2016年度，除職工代表監事徐明先生於2016年11月22日、2016年11月28日、2016年12月1日及2016年12月5日合共賣出本行180,000股H股以外，本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證券交易均遵守了上述規則。

#### (五) 董事、監事和高管人員持股及變動情況

姓名	職務	股份類別	期初持股 (股)	本期持股 變動(股)	期末持股 (股)
牛錫明	董事長、執行董事	A股	210,000	0	210,000
		H股	310,000	(130,000)	180,000
彭純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 行長	A股	150,000	0	150,000
		H股	50,000	0	50,000
于亞利	執行董事、副行長	A股	80,000	0	80,000
		H股	20,000	0	20,000
侯維棟	執行董事、副行長	A股	80,000	0	80,000
		H股	20,000	0	20,000
胡華庭	非執行董事	A股	80,000	0	80,000
		H股	30,000	0	30,000
王太銀	非執行董事	A股	80,000	0	80,000
		H股	30,000	0	30,000
劉長順	非執行董事	A股	50,000	0	50,000
		H股	30,000	0	30,000
宋曙光	監事長	A股	130,000	0	130,000
		H股	50,000	0	50,000
陳青	職工監事	A股	40,000	0	40,000
		H股	20,000	0	20,000
杜亞榮	職工監事	A股	60,000	0	60,000
		H股	20,000	0	20,000
樊軍	職工監事	A股	40,000	0	40,000
		H股	20,000	0	20,000
徐明	職工監事	A股	0	40,000	40,000
		H股	180,000	(180,000)	0
壽梅生	紀委書記	A股	79,100	0	79,100
		H股	20,000	0	20,000

姓名	職務	股份類別	期初持股 (股)	本期持股 變動(股)	期末持股 (股)
沈如軍	副行長	A股	0	0	0
		H股	20,000	0	20,000
王江	副行長	A股	0	0	0
		H股	30,000	0	30,000
杜江龍	董事會秘書	A股	80,000	0	80,000
		H股	20,000	(20,000)	0
吳偉	首席財務官	A股	46,000	0	46,000
		H股	20,000	0	20,000
郭莽	公司業務總監	A股	50,000	0	50,000
		H股	20,000	(20,000)	0
伍兆安	交行－滙豐戰略合作 顧問	A股	0	0	0
		H股	30,000	0	30,000
<b>離任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b>					
帥師	原職工監事	A股	40,600	0	40,600
		H股	31,000	0	31,000
楊東平	原首席風險官	A股	150,000	0	150,000
		H股	20,000	0	20,000
呂本獻	原公司業務總監	A股	80,000	0	80,000
		H股	40,000	0	40,000

除上述披露外，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行董事、監事、最高行政人員概無在本行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七及第八分部須知會本行及香港聯交所，或須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行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 (六) 年度利潤分配

董事會建議，以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已發行普通股總股份74,262,726,645股為基數，向本行登記在冊的A股股東和H股股東，每股分配現金股利人民幣0.2715元(稅前) (「**末期股息**」)，共分配現金股利人民幣201.62億元。本方案須提交股東大會審議批准後實施。

有權參加本行2016年度股東大會(預計在2017年6月下旬召開)的股東、有權收取末期股息的股東的截止登記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及與利潤分配方案有關的其他資料，本行將適時作出進一步公告。本行預計在2017年8月底前完成末期股息派發事宜。

## 七、財務報告

###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5年
利息收入		289,844	305,126
利息支出		(154,973)	(160,954)
<b>淨利息收入</b>	2	<b>134,871</b>	144,172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3	39,884	38,231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3,089)	(3,204)
<b>淨手續費及佣金收入</b>		<b>36,795</b>	35,027
交易活動淨收益		2,549	2,642
金融投資淨收益		1,079	1,567
對聯營公司投資淨收益		96	76
保險業務收入		9,596	4,051
其他營業收入		9,076	7,023
貸款減值損失	4	(28,480)	(27,160)
保險業務支出		(8,993)	(4,482)
其他營業支出		(70,479)	(76,904)
<b>稅前利潤</b>		<b>86,110</b>	86,012
所得稅	5	(18,459)	(19,181)
<b>本年淨利潤</b>		<b>67,651</b>	66,831
<b>其他綜合收益</b>			
<b>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b>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變動計入權益		580	2,371
公允價值變動計入損益		(551)	(808)
現金流量套期損益的有效部分			
公允價值變動計入權益		(28)	(64)
公允價值變動計入損益		(22)	-
境外經營產生的折算差異		1,577	1,116
其他		1,336	-
		<b>2,892</b>	2,615
<b>後續不會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b>			
退休金福利精算損益		(13)	6
<b>本年其他綜合收益</b>		<b>2,879</b>	2,621
<b>本年綜合收益</b>		<b>70,530</b>	69,452

##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續)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6年	2015年
<b>淨利潤中屬於：</b>			
銀行股東		<b>67,210</b>	66,528
非控制性權益		<b>441</b>	303
		<u><b>67,651</b></u>	<u>66,831</u>
<b>綜合收益中屬於：</b>			
銀行股東		<b>70,284</b>	69,063
非控制性權益		<b>246</b>	389
		<u><b>70,530</b></u>	<u>69,452</u>
<b>歸屬於銀行股東的基本及 稀釋每股收益(人民幣元)</b>			
	6	<u><b>0.89</b></u>	<u>0.90</u>

## 合併財務狀況表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b>資產</b>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991,435	920,228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715,787	611,19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16,444	173,309
客戶貸款	4,009,046	3,634,568
金融投資－貸款及應收款項	385,020	323,679
金融投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342,755	264,739
金融投資－持有至到期投資	1,407,449	933,683
對聯營公司投資	714	577
固定資產	114,425	90,393
遞延所得稅資產	12,567	16,684
其他資產	207,524	186,311
<b>資產總計</b>	<b>8,403,166</b>	<b>7,155,362</b>
<b>負債</b>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2,231,060	1,641,239
客戶存款	4,728,589	4,484,814
已發行存款證	318,950	89,265
應交稅金	5,164	8,604
遞延所得稅負債	145	119
發行債券	229,515	170,106
其他負債	173,037	160,662
<b>負債合計</b>	<b>7,770,759</b>	<b>6,617,270</b>
<b>股東權益</b>		
股本	74,263	74,263
優先股	59,876	14,924
資本公積	113,392	113,392
其他儲備	280,913	259,208
未分配利潤	100,698	73,098
<b>歸屬於本行股東權益合計</b>	<b>629,142</b>	<b>534,885</b>
非控制性權益	3,265	3,207
<b>股東權益合計</b>	<b>632,407</b>	<b>538,092</b>
<b>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b>	<b>8,403,166</b>	<b>7,155,362</b>

##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其他儲備											未分配 利潤 附註 8	歸屬 於銀行 股東的 權益	非控制性 權益	合計
	股本	優先股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 公積金	任意盈餘 公積	法定一般 準備金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重估儲備	現金流量 套期損益 的有效 部分	境外經營 產生的 折算差異	精算 重估儲備	其他				
2016年1月1日餘額	74,263	14,924	113,392	44,098	139,764	75,653	1,608	(64)	(1,868)	17	-	73,098	534,885	3,207	538,092
本年淨利潤	-	-	-	-	-	-	-	-	-	-	-	67,210	67,210	441	67,651
其他綜合收益	-	-	-	-	-	-	224	(50)	1,577	(13)	1,336	-	3,074	(195)	2,879
綜合收益合計	-	-	-	-	-	-	224	(50)	1,577	(13)	1,336	67,210	70,284	246	70,530
發行優先股	-	44,952	-	-	-	-	-	-	-	-	-	-	44,952	-	44,952
因收購而增加	-	-	-	-	-	-	-	-	-	-	-	-	-	227	227
分配普通股股息	-	-	-	-	-	-	-	-	-	-	-	(20,051)	(20,051)	(48)	(20,099)
分配優先股股息	-	-	-	-	-	-	-	-	-	-	-	(884)	(884)	-	(884)
轉入儲備	-	-	-	6,552	-	12,079	-	-	-	-	-	(18,631)	-	-	-
購買非控制性權益	-	-	-	-	-	-	-	-	-	-	-	(44)	(44)	(367)	(411)
2016年12月31日餘額	74,263	59,876	113,392	50,650	139,764	87,732	1,832	(114)	(291)	4	1,336	100,698	629,142	3,265	632,407
2015年1月1日餘額	74,263	-	113,496	37,522	105,242	71,549	131	-	(2,984)	11	-	71,825	471,055	2,550	473,605
本年淨利潤	-	-	-	-	-	-	-	-	-	-	-	66,528	66,528	303	66,831
其他綜合收益	-	-	-	-	-	-	1,477	(64)	1,116	6	-	-	2,535	86	2,621
綜合收益合計	-	-	-	-	-	-	1,477	(64)	1,116	6	-	66,528	69,063	389	69,452
發行優先股	-	14,924	-	-	-	-	-	-	-	-	-	-	14,924	-	14,924
子公司增資	-	-	(12)	-	-	-	-	-	-	-	-	-	(12)	277	265
分配普通股股息	-	-	-	-	-	-	-	-	-	-	-	(20,051)	(20,051)	(9)	(20,060)
轉入儲備	-	-	-	6,578	34,522	4,104	-	-	-	-	-	(45,204)	-	-	-
聯營企業增資	-	-	(97)	-	-	-	-	-	-	-	-	-	(97)	-	(97)
其他	-	-	5	(2)	-	-	-	-	-	-	-	-	3	-	3
2015年12月31日餘額	74,263	14,924	113,392	44,098	139,764	75,653	1,608	(64)	(1,868)	17	-	73,098	534,885	3,207	538,092

## 合併現金流量表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5年

###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稅前淨利潤：	86,110	86,012
調整：		
計提客戶貸款減值撥備	28,480	27,160
計提應收融資租賃款減值準備	973	558
計提金融投資減值準備	643	1,151
計提／(轉回)其他應收款減值準備	91	(18)
計提固定資產減值準備	3	2
計提抵債資產減值撥備	22	61
計提保險合同準備金	5,856	1,999
折舊和攤銷	7,939	7,200
計提／(轉回)未決訴訟及未決賠償準備金	(40)	179
固定資產處置淨收益	(60)	(26)
抵債資產處置淨收益	(5)	(127)
金融投資利息收入	(66,978)	(50,049)
本期釋放的減值撥備折現利息	(1,959)	(1,971)
公允價值淨收益／(損失)	2,223	(1,065)
對聯營公司投資淨收益	(96)	(76)
金融投資淨收益	(1,079)	(1,567)
發行債券利息支出	7,781	6,213
營運資產和負債變動前的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69,904	75,636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的淨(增加)／減少	(36,490)	10,758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的淨(增加)／減少	(152,643)	(62,28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的淨增加	(41,301)	(15,479)
客戶貸款的淨增加	(403,738)	(304,970)
其他資產的淨增加	(12,523)	(8,459)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的淨增加	586,529	232,96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的淨增加	16,918	2,657
客戶存款的淨增加／(減少)	481,557	512,864
其他負債的淨增加	(5,824)	1,621
應付增值稅、營業稅及附加的淨增加／(減少)	349	842
支付的所得稅	(17,672)	(20,059)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485,066	426,095



##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5年

###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購入金融投資支付的現金	(1,158,997)	(795,491)
出售或贖回金融投資收到的現金	546,036	330,052
收到股息	353	489
金融投資收到的利息	61,668	46,758
因收購支付的現金淨額	(442)	—
取得子公司非控制性權益支付的現金淨額	(411)	—
購入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支付的現金	(770)	(1,056)
出售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收到的現金	60	11
購建固定資產支付的現金	(34,814)	(25,711)
處置固定資產收到的現金	2,372	560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流量 (584,945) (444,388)

###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發行優先股收到的現金	45,000	14,982
發行優先股直接交易費用	(48)	(58)
發行債券收到的現金	60,585	42,069
發行債券支付的利息	(3,970)	(6,548)
向銀行普通股股東支付股利	(20,051)	(20,051)
向銀行優先股股東支付股利	(884)	—
子公司非控制性益注入資本	—	277
償還發行債券支付的本金	(2,719)	(679)
向非控制性權益支付股利	(48)	(9)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77,865 29,983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7,975 5,11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減少) (14,039) 16,809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0,435 313,626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6,396 330,435

###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淨額包括：

收到利息	228,140	250,732
支付利息	(153,432)	(160,632)

## 1 編製基礎和會計政策

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是根據所有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證券上市規則和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的披露規定編製。除某些金融工具和投資性房地產以公允價值計量外，本合併財務報表以歷史成本作為編製基礎。

### 1.1 採用新的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a) 已頒佈的新的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採用

本集團自2016年開始採用以下對本集團2016財務年度生效的相關新的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列示如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改) —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收購共同經營權益的會計法 折舊和攤銷的可接受方法的澄清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2012-2014週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改)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改)	關於投資性主體：應用合併的 例外規定 披露計劃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改)

此修改要求投資者，如所收購的共同經營權益構成一項「業務」(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企業合併」的定義)，則須應用企業合併的會計法原則。具體而言，投資者將需要：

- 按公允價值計量可辨識資產和負債；
- 費用化收購相關成本；
- 確認遞延稅項；及
- 將餘額確認為商譽。

除非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相抵觸，否則必須應用企業合併會計法的所有其他原則。

此修改同時適用於收購一項共同經營的初始權益和額外權益。當購入同一共同經營的額外權益並維持共同控制權時，之前持有的權益不重新計量。

####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修改)

此修改澄清了何時根據收入應用折舊或攤銷法才是適當的。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修改)澄清了根據透過使用資產而產生的收入對不動產、機器及設備的折舊是不適當的。

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修改)建立了一項可推翻的假設，此假設為一項無形資產的攤銷根據透過使用資產而產生的收入是不適當的。此假設或只可以在若干有限的情況下被推翻：

- 該無形資產作為收入計量的表示；或
- 可證明收入與無形資產經濟利益的消耗是高度互相關聯的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2012-2014週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2012-2014年週期)包含了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一系列修訂。該修訂包含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終止經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職工福利」、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修訂。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改)

這些修改對投資性主體及其子公司應用關於合併的例外規定做出澄清。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的修改澄清了作為投資性主體子公司的中間母公司主體享有編製合併財務報表的例外規定。例外規定適用的前提是投資性主體母公司按照公允價值計量其子公司。中間母公司還需滿足該準則列明的其他關於豁免的標準。

此外，修訂版澄清，投資性主體應當合併符合下列條件的子公司，即並非投資性主體並為該投資性主體的投資活動提供服務支持的子公司，此類子公司因而被視為投資性主體的延伸。然而，修訂版也規定，如果子公司本身是投資性主體，則投資性主體母公司應當對其在該子公司的投資按照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無論子公司是否為母公司或第三方提供與投資有關的服務，都必須採用這種方法。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改允許非投資性主體在持有權益的屬於投資性主體的聯營或合營保留該聯營或合營所運用的公允價值計量，或者不使用公允價值計量，轉而採用權益法並在該聯營或合營的層面合併其子公司。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改)

該修改澄清了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關於重要性和匯總、小計的列報、財務報表的結構及會計政策披露的指引。

儘管修改不涉及具體變動，但是澄清了許多關於列報的問題，並強調允許編製者對財務報表的格式及列報進行適當修改以符合自身情況及用戶的需求。

修改主要涉及的領域如下：

- 重要性：不能因主體對信息進行匯總或分解而導致有用信息被掩蓋。如果信息不重要，則主體不必披露。
- 拆分和小計：修改澄清了哪些額外的小計是可接受的，以及應當如何進行列報；
- 附註：主體不必按照特定順序列報財務報表附註，管理層應當按照主體情況及用戶的需要對附註的結構進行適當調整；
- 會計政策：如何識別一項應當予以披露的重要會計政策；
- 來自權益法處理的投資的其他綜合收益：聯營和合營的其他綜合收益應當按照後續將被重分類至損益及不會被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區別開來。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的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尚未提前執行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的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此日期起/ 之後的年度內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	現金流量表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	所得稅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企業 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資產出資	這些修訂原計劃 於2016年1月1日起/ 之後的年度生效。 目前，其生效日期 已延遲或取消。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	投資性房地產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年度改進 2014 – 2016年週期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修訂)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 (修訂)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年度改進 2014 – 2016年週期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基於客戶合同的收入確認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了對《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的修訂，其中引入一項補充披露，財務報表用戶據此將能夠評價因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此修訂是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披露計劃」的一部分，該計劃將繼續研究財務報表披露如何改進的問題。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了對《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的修訂。此次關於為未實現損失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修訂澄清了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債務工具相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如何核算的問題。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改)

此等修改針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間有關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兩者的不一致性。

當交易涉及一項業務，須確認全數利得或虧損。當交易涉及不構成一項業務的資產項，須確認部分利得或虧損，即使該等資產在子公司以內。

##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修改)

2016年12月8日，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了對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性房地產的修訂。該修訂明確了僅當有證據表明投資性房地產使用用途發生改變時才能進行准入或轉出。同時，該修訂澄清了在準則中列舉的一系列示例並非詳盡。這些示例不僅包括已完工的房地產的轉換，還增加了在建和開發中的房地產轉換。

##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2014-2016年週期)包含了對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對聯營企業投資的會計的修訂，該修訂澄清了採用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方法對聯營投資或合營投資進行計量的選擇，應當分別針對每項聯營投資或合營投資在初始確認時作出。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改)

2016年6月20日，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了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的修訂版，該修訂版對三項分類與計量的事項提供了指引。本次修訂為以現金結算的股份支付以及包含由於代扣繳個人所得稅而具有淨額結算特徵的獎勵提供的會計處理提供了額外指引。

修訂版澄清了現金結算獎勵的計量基礎以及由現金結算變更為權益結算的會計處理。同時，修訂版增加了一項例外規定，要求將具有「淨額結算特徵的獎勵」完全按照權益結算處理。

## 國際會計準則第4號(修改)

2016年9月12日，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了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同的修訂，該修訂為即將發佈的新保險合同準則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生效日期不同的情況提供了兩種選擇權。包括，為主要從事保險業務的主體提供一項在2021年或新保險合同生效(以較早者為準)以前暫時性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允許主體不在損益中確認新保險合同準則發佈前由於會計錯配可能產生的波動。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2014-2016年週期)包含了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在其他主體中權益的披露的修訂，該修訂澄清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的披露要求適用於依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被分類為持有待售或者終止經營的在其他主體中的權益，但不包括披露子公司、合營及聯營企業的匯總財務信息的要求。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建立了一個綜合框架，通過五步法來確定何時確認收入以及應當確認多少收入：(1)界定與客戶的合同；(2)界定合同內獨立的履約義務；(3)釐定交易價格；(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同內的履約義務；(5)當主體符合履約義務時確認收入。核心原則為主體須確認收入，以體現向客戶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的數額，並反映主體預期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而應得的對價。它摒棄了基於「收益過程」的收入確認模型，轉向基於控制轉移的「資產—負債」模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就合同成本的資本化和許可安排提供了具體的指引。它同時包括了一整套有關客戶合同的性質、金額、時間以及收入和現金流的不確定性的披露要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了之前收入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同」，以及與收入確認相關的解析。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2014)「金融工具」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整項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債務工具投資分為三類：攤餘成本、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及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分類由報告主體管理債務投資的商業模式及其合同現金流的特徵決定。權益工具的投資始終按公允價值計量。不過，管理層可以做出不可撤銷的選擇，在其他綜合收益中列報公允價值的變動，前提是持有權益工具的目的不是為了交易。如果權益工具是為交易而持有的，公允價值的變動應當列報在損益中。金融負債分為兩類：攤餘成本及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如果非衍生工具金融負債被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因為負債本身的信貸風險變動而導致的公允價值變動，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除非該等公允價值變動會導致損益的會計錯配，在此情況下，所有公允價值變動在損益中確認。在綜合收益內的數額其後不循環至損益。對於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負債(包括衍生金融負債)，所有公允價值變動在損益中列報。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為確認減值損失引入了一個新模型－預期信用損失模型，這是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指引的變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包含一種「三階段」方法，這種方法以初始確認後金融資產信用質量的變動為基礎。資產隨信用質量變動在這三個階段內轉變，不同階段決定主體對減值損失的計量方法及實際利率法的運用方式。新規定意味著，主體在對未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初始確認時，必須將12個月內的預期信用損失作為首日損失在損益中確認。對於貿易應收賬款，首日損失將等於其整個生命期的預期信用損失。當信用風險顯著增加時，使用整個生命期的預期信用損失(而非12個月內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減值。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沖會計」適用於所有對沖關係，除了針對利率風險的組合公允價值對沖。新指引將對沖會計與主體的風險管理活動作更佳配合，並較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中較為「規則為本」的方法更為寬鬆。

本集團正在對相關業務模式、貸款及其他金融工具的合同條款、現有金融資產信用風險的變化情況進行分析，以評估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財務報表將產生的潛在影響。鑒於貴銀行業務的性質，該準則預期會對貴銀行的金融工具的分類、金融資產減值的計算方法、結果及確認時間有影響。同時，實施該準則對貴銀行的管理組織架構、職能及流程、預算與經營業績考核、信息系統的應用亦有影響，貴銀行正在著手開展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相關信息系統的開發、金融工具減值流程與制度的更新及對員工的培訓。

由於本集團尚未完成對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整體影響的評估，因此無法量化其對貴銀行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的潛在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條規定，承租人區分為融資租賃(於資產負債表以內)及經營租賃(於資產負債表以外)。就幾乎所有租賃合同而言，《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顯示要求承租人於財務狀況表內確認反映未來租金付款的租賃負債及使用資產的權利，除非相關資產價值較低。承租人需要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使用權資產的折舊和租賃負債的利息，並將租賃負債的現金還款分為本金部分和利息部分，並於現金流量表呈列。

於2016年12月31日，貴集團不可撤銷的經營租賃承諾為人民幣13,593億元，見2016年報附註36。但貴集團尚無法確定此類承諾中未來需要確認的使用資產及負債的權利以及未來租金付款的負債，及其對貴集團損益和現金流分類的影響。而部分承諾可能因期限較短、價值較低而無需確認相關資產、負債；部分承諾的安排可能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不被確認為租賃。

關於出租人的會計處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沿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相關規定。即，出租人將其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性租賃，並以兩種不同的方法進行會計處理。貴集團預計，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不會對貴集團作為出租人的財務信息造成重大影響。

除上述提及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外，採用上述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的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經營成果、財務狀況和其他綜合收益產生重大影響。

## 2 利息淨收入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5年
<b>利息收入</b>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b>13,701</b>	12,868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b>15,026</b>	22,813
客戶貸款	<b>189,973</b>	214,127
金融投資	<b>71,144</b>	55,318
	<u><b>289,844</b></u>	<u>305,126</u>
<b>利息支出</b>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	<b>(55,720)</b>	(55,212)
客戶存款	<b>(86,392)</b>	(97,743)
已發行債券	<b>(7,781)</b>	(6,213)
已發行存款證	<b>(5,080)</b>	(1,786)
	<u><b>(154,973)</b></u>	<u>(160,954)</u>
<b>利息淨收入</b>	<u><b>134,871</b></u>	<u>144,172</u>
其中：		
已減值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b>1,959</b>	1,97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利息收入	<b>4,192</b>	5,26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利息支出	<b>610</b>	520



## 5 所得稅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5年
本年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13,718	18,907
— 香港利得稅	770	783
— 海外稅項	326	349
	<u>14,814</u>	<u>20,039</u>
遞延稅項	3,645	(858)
	<u>18,459</u>	<u>19,181</u>

中國企業所得稅是根據本銀行及中國大陸境內的各子公司按中國所得稅法規確定的應納稅所得額以25%（2015年：25%）的法定稅率計算得出。其他司法權區（包括香港）產生的稅項按相關司法權區的現行稅率計算，分支機構的境外與境內稅率差異部分由總行統一補繳。

本集團的實際稅額有別於按本集團的稅前利潤與25%（2015年：25%）稅率計算所得的理論金額。主要調節事項列示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5年
稅前利潤	<u>86,110</u>	<u>86,012</u>
按25%稅率計算的稅額	21,528	21,503
其他國家(或地區)不同稅率的影響	23	56
不可抵稅支出的稅務影響 <sup>(1)</sup>	4,344	1,615
免稅收入產生的稅務影響 <sup>(2)</sup>	(7,489)	(3,993)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53	—
所得稅支出	<u>18,459</u>	<u>19,181</u>

(1) 本集團的不可抵稅支出主要指招待費等超過中國稅法規規定可抵稅限額的該部分費用。

(2) 本集團的免稅收入主要指國債利息收入，根據中國的稅法規規定，該利息收入是免稅的。

## 6 基本及稀釋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是以銀行股東享有淨利潤除以當年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5年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人民幣百萬元)	67,210	66,528
減：歸屬於母公司其他權益持有者的當期淨利潤 (人民幣百萬元)	(884)	—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的當期淨利潤(人民幣百萬元)	66,326	66,528
期末發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百萬股)	74,263	74,263
基本及稀釋每股收益(每股人民幣元)	0.89	0.90

2015年7月29日及2016年9月2日，本銀行發行了非累積型優先股，其具體條款於2016年報附註33優先股中予以披露。計算普通股基本每股收益時，已在歸屬於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中扣除當期宣告發放的優先股股利人民幣8.84億元。優先股的轉股特徵使得本銀行存在或有可發行普通股。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轉股的觸發事件並未發生，因此優先股的轉股特徵對2016年12月31日基本及稀釋每股收益的計算沒有影響。

## 7 衍生金融工具

以下衍生工具被本集團用於交易或套期用途：

貨幣遠期合約指合約雙方同意在未來日期按照預先約定價格買入或賣出某種貨幣的合約。同意在未來買入貨幣的一方為多頭，同意在未來賣出貨幣的一方為空頭。雙方約定的價格被稱為交割價格，與簽訂合同當時的遠期價格一致。

貨幣及利率掉期是以一組現金流交換另一組現金流的承付。掉期的結果是貨幣或利率的經濟交換(例如固定利率交換浮動利率)或所有上述各項的結合(即交叉貨幣利率掉期)。本集團的信用風險為假使合約對方未履行責任時，掉期合約的可能重置成本。此種風險根據合約的現有公允價值、名義本金及市場流動性來持續監控。為控制信用風險水平，本集團以放貸業務的同一標準來評估合約對手。

貨幣及利率期權指一種合約協議，訂明賣方(期權賣方)授予買方(持有人)權利(而非責任)，在指定日期或之前或在指定期限內，按預定價格買入(如屬認購期權)或賣出(如屬認沽期權)指定數額的貨幣或按浮動(或固定)利率收取利息並按固定(或浮動)利率支付利息。賣方會向買方收取期權金作為承擔外匯或利率風險的代價。期權可在交易所買賣，亦可由本集團及客戶以場外交易方式磋商買賣。

某些金融工具的名義本金可以作為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金融工具的比較基準，但並不一定能表示涉及的未來現金流量或工具的現有公允價值，因此不能表示本集團的信用風險或價格風險。根據衍生工具合同條款，由於市場利率或匯率波動，衍生工具可能形成有利(資產)或不利(負債)。衍生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總和可能不時有重大波動。所持有的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如下表所列。

	合約／名義 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公允價值	
		資產	負債
<b>2016年12月31日</b>			
外匯及商品合約	2,102,171	34,546	(32,447)
利率合約及其他	704,429	2,677	(2,152)
	<u>2,806,600</u>	<u>37,223</u>	<u>(34,599)</u>
已確認衍生工具總額			

	合約／名義 金額	公允價值	
		資產	負債
2015年12月31日			
外匯及商品合約	1,609,192	32,825	(31,318)
利率合約及其他	504,847	1,485	(1,846)
	<u>2,114,039</u>	<u>34,310</u>	<u>(33,164)</u>
已確認衍生工具總額	<u>2,114,039</u>	<u>34,310</u>	<u>(33,164)</u>

上表列示了本集團於年末時的未平倉衍生金融工具的合約或名義金額和公允價值的明細。這些工具(包括外匯及利率衍生工具)可使本集團和客戶用於轉移、規避和降低其匯兌及利率風險。

本集團與其他金融機構及客戶進行外匯及利率合約交易。管理層已按交易對手、行業及國家設定該等合約的限額，並定期監察及控制相關風險。

按原幣劃分的衍生金融工具的名義金額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	1,305,983	938,269
美元	1,187,380	955,992
港元	130,261	103,905
其他	182,976	115,873
	<u>2,806,600</u>	<u>2,114,039</u>
合計	<u>2,806,600</u>	<u>2,114,039</u>



## 套期會計

上述衍生金融工具中包括的本集團指定的套期工具如下：

	合約／名義 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公允價值	
		資產	負債
<b>2016年12月31日</b>			
被指定為現金流量套期工具的 衍生金融工具	21,103	150	(786)
被指定為公允價值套期工具的 衍生金融工具	57,004	786	(215)
合計	<u>78,107</u>	<u>936</u>	<u>(1,001)</u>
	合約／名義 金額	公允價值	
		資產	負債
<b>2015年12月31日</b>			
被指定為現金流量套期工具的 衍生金融工具	17,228	187	(74)
被指定為公允價值套期工具的 衍生金融工具	28,272	127	(281)
合計	<u>45,500</u>	<u>314</u>	<u>(355)</u>

(a) 公允價值套期

本集團利用利率掉期對利率變動導致的公允價值變動進行套期保值。本集團將部分購入的利率掉期合同指定為套期工具，該等利率掉期合同與相應被套期項目的利率、期限、幣種等主要條款相同，本集團採用回歸分析法評價套期有效性。經測試，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本年度套期關係為高度有效。被套期項目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發放貸款及墊款和同業拆借。

公允價值套期產生的淨損益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套期工具淨收益／(損失)	727	151
被套期項目與套期風險相關淨收益／(損失)	<u>(780)</u>	<u>(172)</u>
公允價值套期淨收益／(損失)	<u><u>(53)</u></u>	<u><u>(21)</u></u>

(b) 現金流量套期

本集團利用外匯合約對匯率風險導致的現金流量波動進行套期保值，利用利率掉期對利率風險導致的現金流量波動進行套期保值。被套期項目包括同業拆借、客戶貸款和已發行存款證。本集團主要採用回歸分析法評價套期有效性。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現金流量套期產生的損失人民幣0.37億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損失人民幣0.86億元)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現金流量套期中確認的套期無效部分產生的損益不重大，且不存在由於很可能發生的預期現金流不再預計會發生而導致的終止使用套期會計的情況。

## 8 股息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5年
年內向本銀行普通股股東宣告	20,051	20,051
年內向本銀行優先股股東宣告	884	—

根據中國公司法和銀行的公司章程，中國法定財務報表內呈報的淨利潤經撥作下列各項的準備金後，方可分配作股息：

- (1) 彌補上個年度的累積虧損(如有)；
- (2) 按中國會計準則釐定的銀行10%淨利潤撥入不可分配的法定盈餘公積金；
- (3) 提取法定一般準備金；
- (4) 經銀行股東大會批准後，撥入任意盈餘公積金。該等公積金構成股東權益的一部分。

派發的現金股利於股東大會批准時確認於合併財務狀況表。

根據本銀行2016年3月29日董事會的提議並經2016年6月27日召開的2015年度股東大會批准，本銀行以於2015年12月31日的總股本742.63億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為基數，向本銀行登記在冊的A股普通股股東和H股普通股股東每股派發現金紅利人民幣0.27元(稅前)，向全體普通股股東派發現金紅利共計人民幣200.51億元。上述現金紅利A股實際發放日為2016年7月13日，H股實際發放日為2016年7月29日。

經2016年4月28日召開的董事會會議批准，本銀行於2016年7月29日派發境外優先股股息，股息率5% (即為優先股股東實際取得的股息率)，派息總額為折人民幣8.84億元。

根據本銀行2017年3月28日董事會的提議，本銀行擬於2017年提取一般風險準備人民幣161.16億元；擬以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總股本742.63億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為基數，向本銀行登記在冊的A股股東和H股股東每股派發現金紅利人民幣0.2715元(稅前)，向全體股東派發現金紅利共計人民幣201.62億元。上述提議有待股東大會批准。

## 9 財務擔保及信貸承諾、其他承諾和或有負債

### 財務擔保及信貸承諾

下表列示本集團承諾給予客戶財務擔保及信貸承諾合約數額：

	(人民幣百萬元)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開出保函及擔保	279,694	333,725
信用證承諾	126,885	150,085
承兌匯票	231,566	294,834
信用卡承諾	528,199	438,608
貸款承諾		
— 1年以下	21,590	32,700
— 1年及以上	64,535	58,547
	<u>1,252,469</u>	<u>1,308,499</u>

### 資本開支承擔

	(人民幣百萬元)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已簽訂合同但未撥付	<u>9,371</u>	<u>7,645</u>

## 經營租賃承擔

以本集團為承租人，不可撤銷經營租約下有關建築物及設備的未來最低租金付款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1年以下(含1年)	3,962	3,021
1到2年(含2年)	3,005	2,485
2到3年(含3年)	2,286	1,885
3到5年(含5年)	2,548	2,282
5年以上	1,792	1,683
	<u>13,593</u>	<u>11,356</u>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在經營租賃中主要通過子公司從事飛行設備及船舶租賃業務。不可撤銷經營租約下有關飛行設備及船舶的未來最低租金收款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1年以下(含1年)	6,295	3,442
1到2年(含2年)	6,291	2,958
2到3年(含3年)	6,287	2,955
3到5年(含5年)	11,958	5,905
5年以上	36,525	17,698
	<u>67,356</u>	<u>32,958</u>

## 證券承銷及債券承兌承諾

本集團受財政部委託作為其代理人承銷部分憑證式國債和儲蓄式國債。憑證式國債和儲蓄式國債投資者可以隨時要求提前兌付持有的憑證式國債和儲蓄式國債，而本集團亦有義務履行兌付責任，兌付金額為憑證式國債和儲蓄式國債本金及至兌付日的應付利息。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具有提前兌付義務的國債本金為人民幣707.25億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幣679.52億元)。財政部對提前兌付的憑證式國債和儲蓄式國債不會實時兌付，但會在該等憑證式國債和儲蓄式國債到期時兌付本金和利息。本集團認為在該等國債到期前，本集團所需兌付的國債金額並不重大。

上述憑證式國債和儲蓄式國債的原始期限為一至五年不等。

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未履行的已公告未發行、不可撤銷的證券承銷承諾(2015年12月31日：無)。

## 法律訴訟

本集團在正常業務過程產生的某些法律訴訟事項中作為被告人。經向法律顧問諮詢後，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該等法律訴訟的最終裁決結果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經營產生重大影響。經集團內部或外部法律顧問意見確認的未決訴訟準備金於2016年年報附註31披露。多位第三方對本集團(作為辯方)提起多項法律訴訟，各年末的尚未了結索償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尚未了結的索償	1,669	1,397
未決訴訟準備金	348	369

## 10 分部分析

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按照本集團各地分行及子公司所處的不同經濟地區審閱本集團的經營情況。本集團的各地分行主要服務於當地客戶，因此經營分部以資產所在地為依據。

本集團各經營分部的主要收入來源於向客戶提供各種商業銀行服務及投資業務，包括存貸款，票據，貿易融資及貨幣市場拆借，金融投資等。本集團的經營分部分類如下：

- (1) 華北—包括以下省份：北京、天津、河北、山西及內蒙古；
- (2) 東北—包括以下省份：遼寧、吉林及黑龍江；
- (3) 華東—包括以下省份：上海(除總部)、江蘇、浙江、安徽、福建、江西及山東；
- (4) 華中及華南—包括以下省份：河南、湖南、湖北、廣東、廣西及海南；
- (5) 西部—包括以下省份：重慶、四川、貴州、雲南、西藏、陝西、甘肅、青海、寧夏及新疆；
- (6) 總部；
- (7) 海外—包括海外附屬公司和以下銀行機構：香港、紐約、新加坡、首爾、東京、法蘭克福、澳門、胡志明市、舊金山、悉尼、英國、多倫多、盧森堡、布裡斯班、台北、巴黎、羅馬及巴西。

本年內報告分部無變化。

匯報給高級管理層的外部收入的計量方式與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的計量方式一致。

本集團的主要收入來源為利息收入，並且高級管理層主要用利息淨收入來評估各經營分部的業績，因此所有報告分部的利息收入和支出以淨額列示。

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審閱的分部業績口徑為稅前利潤。資金通常在分部之間進行分配，資金的使用成本按集團的資本成本為基礎進行計算並按分部間利息淨收入披露。除此以外，經營分部間無其他重大收入或費用項目。

## 經營分部報告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華北	東北	華東	華中及華南	西部	海外	總部	分部間 相互抵減	總計
外部利息收入	26,252	9,384	67,965	36,828	20,225	15,052	114,138	-	289,844
外部利息支出	(29,115)	(8,641)	(50,637)	(28,625)	(12,611)	(9,292)	(16,052)	-	(154,973)
分部間利息淨收入/ (支出)	19,040	5,007	21,391	16,160	5,594	153	(67,345)	-	-
利息淨收入	16,177	5,750	38,719	24,363	13,208	5,913	30,741	-	134,871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4,336	1,708	14,009	7,788	3,151	2,531	6,361	-	39,884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201)	(61)	(1,765)	(403)	(182)	(327)	(150)	-	(3,089)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4,135	1,647	12,244	7,385	2,969	2,204	6,211	-	36,795
交易活動淨收益/ (損失)	369	91	793	404	86	138	668	-	2,549
金融投資淨收益/ (損失)	-	-	667	56	-	321	35	-	1,079
保險業務收入	-	-	9,552	-	-	44	-	-	9,596
對聯營公司投資 淨收益	-	-	-	-	-	9	87	-	96
其他營業收入	838	165	4,774	715	495	1,936	153	-	9,076
<b>經營收入合計</b>	<b>21,519</b>	<b>7,653</b>	<b>66,749</b>	<b>32,923</b>	<b>16,758</b>	<b>10,565</b>	<b>37,895</b>	<b>-</b>	<b>194,062</b>
貸款減值損失	(2,918)	(675)	(13,527)	(4,159)	(2,949)	(449)	(3,803)	-	(28,480)
保險業務支出	-	-	(8,975)	-	-	(18)	-	-	(8,993)
其他營業支出	(7,666)	(3,498)	(21,366)	(11,223)	(5,704)	(4,013)	(17,009)	-	(70,479)
<b>稅前利潤</b>	<b>10,935</b>	<b>3,480</b>	<b>22,881</b>	<b>17,541</b>	<b>8,105</b>	<b>6,085</b>	<b>17,083</b>	<b>-</b>	<b>86,110</b>
所得稅									(18,459)
<b>本年淨利潤</b>									<b>67,651</b>
折舊及攤銷	(831)	(446)	(3,196)	(1,100)	(668)	(678)	(1,020)	-	(7,939)
資本性支出	(545)	(325)	(24,420)	(915)	(572)	(7,730)	(1,098)	-	(35,605)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華北	東北	華東	華中及華南	西部	海外	總部	分部間 相互抵減	總計
外部利息收入	32,648	10,954	80,011	43,019	23,320	15,697	99,477	-	305,126
外部利息支出	(32,211)	(8,492)	(55,732)	(29,339)	(12,687)	(10,015)	(12,478)	-	(160,954)
分部間利息淨收入/ (支出)	17,184	3,625	19,578	11,362	3,123	2,671	(57,543)	-	-
利息淨收入	17,621	6,087	43,857	25,042	13,756	8,353	29,456	-	144,172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4,403	1,495	13,016	7,373	3,110	2,490	6,344	-	38,231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287)	(100)	(1,169)	(489)	(295)	(374)	(490)	-	(3,204)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4,116	1,395	11,847	6,884	2,815	2,116	5,854	-	35,027
交易活動淨收益/ (損失)	415	57	818	526	64	(1,769)	2,531	-	2,642
金融投資淨收益/ (損失)	3	29	1,136	340	-	(4)	63	-	1,567
保險業務收入	-	-	4,011	-	-	40	-	-	4,051
對聯營公司投資 淨收益	-	-	-	-	-	4	72	-	76
其他營業收入	704	277	2,741	933	545	1,277	546	-	7,023
<b>經營收入合計</b>	<u>22,859</u>	<u>7,845</u>	<u>64,410</u>	<u>33,725</u>	<u>17,180</u>	<u>10,017</u>	<u>38,522</u>	<u>-</u>	<u>194,558</u>
貸款減值損失	(2,268)	(106)	(14,222)	(3,950)	(2,385)	(344)	(3,885)	-	(27,160)
保險業務支出	-	-	(4,467)	-	-	(15)	-	-	(4,482)
其他營業支出	(8,796)	(4,042)	(22,453)	(12,689)	(6,681)	(3,609)	(18,634)	-	(76,904)
<b>稅前利潤</b>	<u>11,795</u>	<u>3,697</u>	<u>23,268</u>	<u>17,086</u>	<u>8,114</u>	<u>6,049</u>	<u>16,003</u>	<u>-</u>	<u>86,012</u>
所得稅									(19,181)
<b>本年淨利潤</b>									<u>66,831</u>
折舊及攤銷	(801)	(445)	(2,332)	(1,027)	(650)	(694)	(1,251)	-	(7,200)
資本性支出	(895)	(572)	(17,671)	(1,456)	(640)	(3,634)	(1,899)	-	(26,767)

(人民幣百萬元)

2016年12月31日

	華北	東北	華東	華中及華南	西部	海外	總部	分部間	合計
								相互抵減	
分部資產	<u>1,194,097</u>	<u>362,425</u>	<u>2,570,737</u>	<u>1,396,181</u>	<u>704,971</u>	<u>849,999</u>	<u>3,662,649</u>	<u>(2,350,460)</u>	<u>8,390,599</u>
其中：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	-	-	4	9	-	92	609	-	714
未分配資產									<u>12,567</u>
資產總額									<u><u>8,403,166</u></u>
分部負債	<u>(1,183,712)</u>	<u>(358,149)</u>	<u>(2,502,201)</u>	<u>(1,375,817)</u>	<u>(697,787)</u>	<u>(833,067)</u>	<u>(3,170,341)</u>	<u>2,350,460</u>	<u>(7,770,614)</u>
未分配負債									<u>(145)</u>
負債總額									<u><u>(7,770,759)</u></u>

2015年12月31日

	華北	東北	華東	華中及華南	西部	海外	總部	分部間	合計
								相互抵減	
分部資產	<u>1,135,026</u>	<u>341,769</u>	<u>2,336,453</u>	<u>1,240,038</u>	<u>633,404</u>	<u>659,606</u>	<u>3,059,290</u>	<u>(2,266,908)</u>	<u>7,138,678</u>
其中：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	-	-	-	1	-	53	523	-	577
未分配資產									<u>16,684</u>
資產總額									<u><u>7,155,362</u></u>
分部負債	<u>(1,129,382)</u>	<u>(338,407)</u>	<u>(2,283,083)</u>	<u>(1,225,180)</u>	<u>(625,688)</u>	<u>(637,153)</u>	<u>(2,645,166)</u>	<u>2,266,908</u>	<u>(6,617,151)</u>
未分配負債									<u>(119)</u>
負債總額									<u><u>(6,617,270)</u></u>

## 業務信息

集團的主營業務為銀行和相關金融業務，包括公司金融業務、個人金融業務、資金業務和其他類別業務。公司金融業務主要包括對公貸款、票據、貿易融資、對公存款和匯款。個人金融業務主要包括個人貸款、零售存款、信用卡和匯款。資金業務主要包括貨幣市場資金拆借和買入、投資類證券以及根據賣出回購協議售出證券。「其他業務」主要包括不能分類為上述業務分部的其他項目。

本集團業務板塊信息列示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合計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公司 金融業務	個人 金融業務	資金業務	其他業務	
外部利息淨收入	51,191	27,998	54,443	1,239	134,871
內部利息淨收入/(支出)	20,487	13,125	(33,612)	-	-
利息淨收入	71,678	41,123	20,831	1,239	134,871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15,954	17,882	1,046	1,913	36,795
交易活動淨收益	1,977	17	107	448	2,549
金融投資淨收益	-	-	1,079	-	1,079
對聯營公司投資淨收益	-	-	-	96	96
保險業務收入	-	-	-	9,596	9,596
其他營業收入	5,876	2,051	196	953	9,076
經營收入合計	95,485	61,073	23,259	14,245	194,062
貸款減值損失	(23,857)	(4,623)	-	-	(28,480)
保險業務支出	-	-	-	(8,993)	(8,993)
其他營業支出					
- 折舊及攤銷	(2,388)	(5,009)	(174)	(368)	(7,939)
- 其他	(25,246)	(32,306)	(2,683)	(2,305)	(62,540)
稅前利潤	43,994	19,135	20,402	2,579	86,110
所得稅					(18,459)
本年淨利潤					67,651
折舊和攤銷費用	(2,388)	(5,009)	(174)	(368)	(7,939)
資本性支出	(10,712)	(22,462)	(782)	(1,649)	(35,605)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公司 金融業務	個人 金融業務	資金業務	其他業務	
外部利息淨收入	79,118	19,291	44,706	1,057	144,172
內部利息淨收入／(支出)	(907)	18,643	(17,736)	—	—
利息淨收入	78,211	37,934	26,970	1,057	144,172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15,887	15,790	1,033	2,317	35,027
交易活動淨收益／(損失)	2,353	(2)	(665)	956	2,642
金融投資淨收益	—	—	1,567	—	1,567
對聯營公司投資淨收益	—	—	—	76	76
保險業務收入	—	—	—	4,051	4,051
其他營業收入	3,483	2,687	28	825	7,023
<b>經營收入合計</b>	<b>99,934</b>	<b>56,409</b>	<b>28,933</b>	<b>9,282</b>	<b>194,558</b>
貸款減值損失	(21,211)	(5,949)	—	—	(27,160)
保險業務支出	—	—	—	(4,482)	(4,482)
其他營業支出					
— 折舊及攤銷	(2,167)	(4,542)	(158)	(333)	(7,200)
— 其他	(30,645)	(33,259)	(3,010)	(2,790)	(69,704)
<b>稅前利潤</b>	<b>45,911</b>	<b>12,659</b>	<b>25,765</b>	<b>1,677</b>	<b>86,012</b>
所得稅					(19,181)
<b>本年淨利潤</b>					<b>66,831</b>
折舊和攤銷費用	(2,167)	(4,542)	(158)	(333)	(7,200)
資本性支出	(8,052)	(16,887)	(588)	(1,240)	(26,767)

(人民幣百萬元)

2016年12月31日

	公司 金融業務	個人 金融業務	資金業務	其他業務	合計
分部資產	<u>3,013,048</u>	<u>1,250,572</u>	<u>4,079,056</u>	<u>47,923</u>	<u>8,390,599</u>
其中：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				714	714
未分配資產					<u>12,567</u>
資產總額					<u><u>8,403,166</u></u>
分部負債	<u>(3,330,263)</u>	<u>(1,544,633)</u>	<u>(2,882,687)</u>	<u>(13,031)</u>	<u>(7,770,614)</u>
未分配負債					<u>(145)</u>
負債總額					<u><u>(7,770,759)</u></u>

2015年12月31日

	公司 金融業務	個人 金融業務	資金業務	其他業務	合計
分部資產	<u>2,819,081</u>	<u>1,043,997</u>	<u>3,242,760</u>	<u>32,840</u>	<u>7,138,678</u>
其中：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				577	577
未分配資產					<u>16,684</u>
資產總額					<u><u>7,155,362</u></u>
分部負債	<u>(3,275,719)</u>	<u>(1,477,740)</u>	<u>(1,856,510)</u>	<u>(7,182)</u>	<u>(6,617,151)</u>
未分配負債					<u>(119)</u>
負債總額					<u><u>(6,617,270)</u></u>

本集團不存在對單一主要外部客戶存在較大依賴程度的情況

## 11 流動性風險

下面的表格分析了本集團的資產和負債淨值按自報告日至合約到期日分類的不同到期日的類別。

(人民幣百萬元)

	即期	一個月內	一至三個月	三至 十二個月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逾期	無期限	合計
<b>2016年12月31日</b>									
<b>資產</b>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 款項	200,358	392	-	240	152	-	-	790,293	991,435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 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資產	102,099	221,024	124,080	246,008	22,576	-	-	-	715,787
客戶貸款	-	440,981	269,132	1,057,967	1,009,786	1,172,377	58,803	-	4,009,046
金融投資—貸款及 應收款項	-	2,595	22,482	90,276	181,348	88,219	100	-	385,020
金融投資—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	7,559	10,158	47,116	219,857	49,359	-	8,706	342,755
金融投資—持有至 到期投資	-	2,520	42,785	96,907	802,058	463,179	-	-	1,407,449
其他資產	19,088	9,900	17,159	31,075	89,264	28,290	2,021	138,433	335,230
<b>資產總額</b>	<b>325,521</b>	<b>704,465</b>	<b>516,008</b>	<b>1,657,711</b>	<b>2,361,687</b>	<b>1,821,329</b>	<b>60,924</b>	<b>955,521</b>	<b>8,403,166</b>
<b>負債</b>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存放和拆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負債	(363,679)	(501,367)	(349,287)	(755,144)	(247,604)	(13,979)	-	-	(2,231,060)
客戶存款	(2,451,037)	(493,534)	(522,833)	(813,426)	(447,620)	(139)	-	-	(4,728,589)
其他負債	(44,750)	(43,985)	(62,039)	(136,437)	(322,358)	(117,242)	-	-	(726,811)
<b>負債總額</b>	<b>(2,859,958)</b>	<b>(1,052,154)</b>	<b>(950,827)</b>	<b>(1,749,335)</b>	<b>(1,026,956)</b>	<b>(131,529)</b>	<b>-</b>	<b>-</b>	<b>(7,770,759)</b>
<b>流動性缺口淨值</b>	<b>(2,534,437)</b>	<b>(347,689)</b>	<b>(434,819)</b>	<b>(91,624)</b>	<b>1,334,731</b>	<b>1,689,800</b>	<b>60,924</b>	<b>955,521</b>	<b>632,407</b>

(人民幣百萬元)

	即期	一個月內	一至三個月	三至 十二個月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逾期	無期限	合計
<b>2015年12月31日</b>									
<b>資產</b>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 款項	164,382	-	-	-	-	-	-	755,846	920,228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 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資產	124,719	185,497	80,483	201,436	19,054	2	-	-	611,191
客戶貸款	382	16,979	17,887	40,915	68,426	19,280	-	9,440	173,309
金融投資—貸款及 應收款項	-	433,050	270,186	1,021,046	880,890	964,591	64,805	-	3,634,568
金融投資—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	17,437	29,866	73,766	149,817	52,654	139	-	323,679
金融投資—持有至 到期投資	-	18,227	24,033	46,395	135,275	35,392	-	5,417	264,739
其他資產	-	6,660	17,195	62,212	546,858	300,758	-	-	933,683
	<u>16,278</u>	<u>11,137</u>	<u>7,679</u>	<u>37,071</u>	<u>91,881</u>	<u>22,956</u>	<u>549</u>	<u>106,414</u>	<u>293,965</u>
<b>資產總額</b>	<u><b>305,761</b></u>	<u><b>688,987</b></u>	<u><b>447,329</b></u>	<u><b>1,482,841</b></u>	<u><b>1,892,201</b></u>	<u><b>1,395,633</b></u>	<u><b>65,493</b></u>	<u><b>877,117</b></u>	<u><b>7,155,362</b></u>
<b>負債</b>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存放和拆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負債	(424,617)	(294,733)	(223,515)	(481,053)	(206,126)	(11,195)	-	-	(1,641,239)
客戶存款	(344)	(20,359)	(10,624)	(22,081)	(6,788)	(2,265)	-	-	(62,461)
其他負債	(2,030,760)	(488,922)	(661,849)	(876,319)	(426,960)	(4)	-	-	(4,484,814)
	<u>(52,124)</u>	<u>(21,565)</u>	<u>(45,063)</u>	<u>(87,956)</u>	<u>(114,706)</u>	<u>(107,342)</u>	<u>-</u>	<u>-</u>	<u>(428,756)</u>
<b>負債總額</b>	<u><b>(2,507,845)</b></u>	<u><b>(825,579)</b></u>	<u><b>(941,051)</b></u>	<u><b>(1,467,409)</b></u>	<u><b>(754,580)</b></u>	<u><b>(120,806)</b></u>	<u><b>-</b></u>	<u><b>-</b></u>	<u><b>(6,617,270)</b></u>
流動性缺口淨值	<u>(2,202,084)</u>	<u>(136,592)</u>	<u>(493,722)</u>	<u>15,432</u>	<u>1,137,621</u>	<u>1,274,827</u>	<u>65,493</u>	<u>877,117</u>	<u>538,092</u>

## 12 期後事項

2017年2月21日，本行香港分行發行總面值為8.5億美元的三年期中期票據，票面利率為浮動利率(0.775%+3M Libor)，於2020年2月21日到期，按季付息。

2007年3月6日，本銀行總行發行總面值為人民幣160億元的商業銀行次級債，票面利率為4.13%，於2022年3月8日到期，按年付息。本銀行已於2017年3月8日行使贖回權贖回上述債券。

## 八、刊載年度業績公告

本業績公告乃摘自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2016年年度報告全文，該報告全文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行網址www.bankcomm.com供股東查閱。根據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2016年度報告全文同時刊載於上交所網址www.sse.com.cn及本行網址www.bankcomm.com。投資者欲瞭解年度業績的詳細內容，應仔細閱讀年度報告全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年度報告，預計將於2017年4月寄發H股股東。

本業績公告分別以中英文編製，在對中英文文本的理解上發生歧義時，以中文文本為準。

承董事會命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牛錫明  
董事長

中國深圳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發佈之日，本行董事為牛錫明先生、彭純先生、王冬勝先生\*、于亞利女士、侯維棟先生、胡華庭先生\*、王太銀先生\*、劉長順先生\*、黃碧娟女士\*、劉寒星先生\*、羅明德先生\*、劉浩洋先生\*、彼得•諾蘭先生#、陳志武先生#、于永順先生#、李健女士#、劉力先生#及楊志威先生#。

\* 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